

公司代码：600792

公司简称：云煤能源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 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鸿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四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893,048.85 元，但由于公司以前年度存在亏损，截止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数为-222,826,716.70 元，因此公司对 201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内部控制.....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云煤能源、马龙产业、上市公司	指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昆钢控股	指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	指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昆钢煤焦化	指	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
安宁分公司	指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分公司
贸易分公司	指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
焦化制气	指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燃气工程	指	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师宗煤焦化	指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瓦鲁煤矿	指	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金山煤矿	指	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大舍煤矿	指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五一煤矿	指	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四个煤矿	指	瓦鲁煤矿、金山煤矿、大舍煤矿、五一煤矿
宝象炭黑	指	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基金	指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红山管道公司	指	云南大红山管道有限公司
国鼎基金	指	云南国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楷丰地产	指	昆明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恒达地产	指	云南恒达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汇智信	指	成都汇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智瑞峰	指	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
广瑞智鑫	指	广瑞智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指	2014 年
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等，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措施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云煤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nnan Coal &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NC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鸿鸣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小可	谭可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75号集成广场5楼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75号集成广场5楼
电话	0871-63155475	0871-63155475
传真	0871-63114525	0871-63114525
电子信箱	ymny600792@163.com	ymny600792@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经开路3号科技创新园A46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217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75号集成广场5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ymnygf.com
电子信箱	ymny600792@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煤能源	600792	*ST马龙
公司债	上海证券交易所	13云煤业	122258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2月10日
注册登记地点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经开路3号科技创新园A46室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30000000019964
税务登记号码	530111291988687
组织机构代码	29198868-7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199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是一家以磷化工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经 201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云

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1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等事宜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的主营业务转变为焦炭和煤化工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1997 年公司设立，控股股东是马龙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 3,600 万股（国家股），持股比例为 70.59%；

2、2005 年 8 月 29 日，云天化集团持有 3,734.775 万股，持股比例为 29.59%，云天化集团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3、2006 年 7 月 21 日，云天化集团持有公司 6,628.5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2.5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4、2011 年 10 月昆钢控股持有公司 27,4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68.46%，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5、2013 年 11 月 14 日昆钢控股持有公司 29,294.736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9.19%，仍是公司控股股东。

6、201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昆钢控股持有公司 58,589.472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9.19%，仍是公司控股股东。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 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梅志刚、陈明跃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红塔大厦 9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楼雅青、曹晋闻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	4,886,102,450.14	6,473,137,220.88	-24.52	6,599,647,9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893,048.85	53,876,342.14	-29.67	-90,466,92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970,371.43	69,132,585.11	-63.88	-51,729,98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24,505.74	-56,374,338.50	不适用	-322,351,481.7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21,214,715.86	3,225,668,681.31	6.06	2,449,398,056.89
总资产	6,525,784,913.66	6,214,307,721.83	5.01	6,064,122,887.3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3	-69.23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3	-69.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7	-82.35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2.27	减少1.14个百分点	-3.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2.92	减少2.1个百分点	-2.30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62,731.56		-6,905,559.53	-998,392.3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19,258.00		9,472,163.04	16,799,419.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171,047.65	-52,316,081.1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46,005.74		323,319.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1,502.06		-1,964,806.30	114,967.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321,647.30		-1,010,311.76	-2,536,853.42
合计	12,922,677.42		-15,256,242.97	-38,736,940.4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焦化行业市场下行，焦炭产品市场需求疲软、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焦炭价格持续下跌，煤焦价格倒挂，焦化企业开工率低。在面临生存发展的严峻形势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团结带领全体职工，把握市场机遇，积极推进公司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主要措施包括：一、抓实生产经营管理，力控生产成本，主动适应市场变化，以降成本为核心，以

保持市场占有率为目标，争创效益；二、推进清洁能源产业发展，力促企业转型，推进焦炉煤气深加工，加快发展生物天然气；三、夯实内部管理，持续对标降本，加强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四、积极提升资金利用效率，争创经济效益。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8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89.3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项目，拟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2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 2 个项目：（1）收购大红山管道公司 100% 股权；（2）补充流动资金。非公开发行的最终方案以公司后续的信息披露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886,102,450.14	6,473,137,220.88	-24.52	
营业成本	4,465,970,033.04	5,961,106,487.96	-25.08	
销售费用	81,934,293.81	99,708,743.81	-17.83	
管理费用	237,846,742.36	269,516,886.20	-11.75	
财务费用	94,907,301.67	75,315,612.81	2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24,505.74	-56,374,338.50	611.98	主要是报告期购买商品现金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63,584.40	-482,838,075.45	-59.13	主要是报告期内认购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及购买国泰君安信托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48,631.39	658,459,828.89	-66.60	主要原因是 2013 年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支出	82,243,610.74	6,455,882.93	1,173.9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研发支出中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研发投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216,953.44	1,512,667.69	707.64	主要原因是本期存货跌价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6,837,491.31	0.00		主要是报告期取得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5,324,455.64	14,245,729.51	-62.6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	31,984,056.47	48,330,902.11	-33.8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行业影响，焦炭产销量下降，煤焦价格倒挂，生产负荷下降使固定成本升高，煤矿停产等因素所致。
净利润	37,893,048.85	53,876,342.14	-29.67	与“利润总额”下降原因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83,497.05	323,319.23	16,349.22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收益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32,134,761.45	104,141,818.18	-69.14	主要是报告期内货币支付工程款的比例下降所致

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9,500,000.00	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认购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及购买国泰君安信托产品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00	2,289,908,439.76	-53.2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的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9,333,334.00	2,639,200,106.28	-61.3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1,445.00	3,341,136.80	263.09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费用所致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4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48.86 亿元,与上年同期 64.73 亿元相比下降 24.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及销量比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159613.6 万元,主要是由于焦炭价格下降影响收入减少 34142.4 万元,焦炭销量减少影响收入减少 77108.92 万元;煤气销量下降影响收入减少 17587.68 万元;煤化工副产品价格下降影响收入减少 11116.99 万元,销量减少影响收入减少 5435.07 万元。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29.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59.76%。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煤焦化	原材料	3,460,298,718.52	80.20	4,708,378,498.03	82.54	-26.51
	燃料及动力	502,558,216.76	11.65	603,592,974.73	10.58	-16.74
	人工	104,967,624.36	2.43	125,863,321.27	2.21	-16.60
	制造费用	246,495,300.10	5.71	266,268,177.04	4.67	-7.43
	小计	4,314,319,859.74	100.00	5,704,102,971.07	100.00	-24.36
煤炭采掘及贸易		124,545,592.60	100.00	236,160,784.20	100.00	-47.26
工程收入		16,399,268.98	100.00	12,620,868.06	100.00	29.94
合计		4,455,264,721.32		5,952,884,623.3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焦炭	原材料	2,605,323,382.45	81.26	3,587,367,589.64	83.28	-27.38
	燃料及动力	377,355,858.30	11.77	459,129,315.85	10.66	-17.81
	人工	70,810,235.03	2.21	88,266,612.82	2.05	-19.78
	制造费用	152,548,228.44	4.76	173,030,598.25	4.02	-11.84

	小计	3,206,037,704.22	100.00	4,307,794,116.56	100.00	-25.58
煤气	原材料	375,458,707.74	75.47	555,420,419.38	80.34	-32.40
	燃料及动力	58,635,991.15	11.79	70,629,503.66	10.22	-16.98
	人工	18,372,867.37	3.69	23,028,182.01	3.33	-20.22
	制造费用	45,002,250.99	9.05	42,270,108.40	6.11	6.46
	小计	497,469,817.25	100.00	691,348,213.45	100.00	-28.04
煤化工副 产品	原材料	479,516,628.33	78.50	565,590,489.01	80.23	-15.22
	燃料及动力	66,566,367.31	10.90	73,834,155.22	10.47	-9.84
	人工	15,784,521.96	2.58	14,568,526.44	2.07	8.35
	制造费用	48,944,820.67	8.01	50,967,470.39	7.23	-3.97
	小计	610,812,338.27	100.00	704,960,641.06	100.00	-13.36
煤炭采掘 及贸易		124,545,592.60	100.00	236,160,784.20	100.00	-47.26
工程收入		16,399,268.98	100.00	12,620,868.06	100.00	29.94
合计		4,455,264,721.32		5,952,884,623.33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14.19 亿元，占采购额总数的比例 37.78%。

4 费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886,102,450.14	6,473,137,220.88	-24.52
营业成本	4,465,970,033.04	5,961,106,487.96	-25.08
销售费用	81,934,293.81	99,708,743.81	-17.83
管理费用	237,846,742.36	269,516,886.20	-11.75
财务费用	94,907,301.67	75,315,612.81	26.01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434,876.74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81,808,734.00
研发支出合计	82,243,610.74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2.40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68

(2)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合计为 82,243,610.7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173.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研发支出中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研发投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88,624,505.74	-56,374,338.50	611.98%	主要是报告期购买商品现金

流量净额				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63,584.40	-482,838,075.45	-59.13%	主要是报告期内认购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及购买国泰君安信托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48,631.39	658,459,828.89	-66.60%	主要原因是 2013 年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83,497.05	323,319.23	16349.22%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收益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34,761.45	104,141,818.18	-69.14%	主要是报告期内货币支付工程款的比例下降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9,500,000.00	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认购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及购买国泰君安信托产品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00	2,289,908,439.76	-53.2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的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9,333,334.00	2,639,200,106.28	-61.3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1,445.00	3,341,136.80	263.09%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费用所致

7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89.30万元，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了29.67%。主要原因是：

- 一、继续受钢铁及焦化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生产持续低迷影响，焦炭生产量和销售量下降；
- 二、焦炭价格持续下跌，而原料煤采购价格受云南区域内煤矿停产煤炭供应不足影响，不能同比降低，煤焦价格倒挂严重；
- 三、生产负荷下降使单位固定成本增加；
- 四、报告期内受产业政策调整及周边地区煤矿矿难的影响，省内煤矿包括公司下属四个煤矿停产及停产时间较长，产量低、固定费用难于摊薄导致报告期内四个煤矿亏损。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新一轮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2个项目：（1）约18亿元用于收购云南大红山管道有限公司100%股权；（2）约4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51,437,700股，公司控股股东昆钢控股承诺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1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

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的 90% 为 5.72 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不低于 6.26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竞价结果确定。

该非公开发行预案及可行性分析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见临时公告“2014-074”、“2014-078”。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非公开发行工作正在推进。非公开发行的最终方案以公司后续的信息披露为准。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 公司发展战略进展: 在维持传统业务的基础上, 发展现代物流产业和生物质制气为主的新能源产业。物流产业的主要方向包括: 管道物流, 以收购云南大红山管道有限公司为契机, 切入管道物流业(见临时公告“2014-074”, “2014-078”), 同时大力推进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转型升级后的市场物流(见临时公告“2014-038”)等。

报告期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增减比例
焦 炭	产 量	284.01 万吨	340.12 万吨	-16.5%
	销售量	294.47 万吨	354.45 万吨	-16.92%
煤 气	产 量	12.99 亿 m ³	15.46 亿 m ³	-15.98%
	销售量	4.36 亿 m ³	5.84 亿 m ³	-25.34%
煤化工产品	产 量	24.8 万吨	26.7 万吨	-7.12%
	销售量	23.76 万吨	26.78 万吨	-11.28%

2014 年, 公司下属四个煤矿原煤产量 18.31 万吨, 比 2013 年产量 33.14 万吨减少 14.83 万吨, 减少比例为 44.7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周边地区煤矿矿难的影响, 省内煤矿包括公司下属四个煤矿停产及停产时间长。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焦化	4,699,272,955.43	4,314,319,859.74	8.19	-23.32	-24.36	增加 1.27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	27,566,907.30	16,399,268.98	40.51	28.77	29.94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煤炭采掘及贸易	140,310,900.02	124,545,592.60	11.24	-55.21	-47.26	减少 13.38 个百分点
合计	4,867,150,762.75	4,455,264,721.32	8.46	-24.70	-25.16	增加 0.5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炭	3,456,430,881.37	3,206,037,704.22	7.24	-24.15	-25.58	增加 1.78 个百分点
煤气	503,052,999.98	497,469,817.25	1.11	-25.91	-28.04	增加 2.94 个百分点
煤化工副产品	739,789,074.08	610,812,338.27	17.43	-17.14	-13.36	减少 3.60 个百分点
工程收入	27,566,907.30	16,399,268.98	40.51	28.77	29.94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煤炭	140,310,900.02	124,545,592.60	11.24	-55.21	-47.26	减少 13.38 个百分点
合计	4,867,150,762.75	4,455,264,721.32	8.46	-24.70	-25.16	增加 0.57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昆明地区	3,052,951,904.37	-25.11
玉溪地区	1,313,023,162.55	-27.12
曲靖地区	211,667,070.48	-17.89
其他地区	289,508,625.35	-11.54
小计	4,867,150,762.75	-24.70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3,778,849.65	4.04	477,226,302.37	7.68	-44.73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比上期减少及现金回款比例下降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490,471.60	0.30	13,030,378.61	0.21	49.5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向师宗县煤炭局缴纳的煤矿安全保证金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742,330.96	0.06	6,196,148.48	0.10	-39.60	主要原因是煤矿资源整合费等本期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500,000.00	10.72	7,985,905.88	0.13	8,659.18	主要是报告期内认购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等所致
应付票据	597,486,271.00	9.16	418,500,000.00	6.73	42.77	主要是本期为支付

						原料煤款开具给供应商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3,904,374.52	0.06	8,736,236.09	0.14	-55.31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付短期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879,379.08	1.53	19,721,629.08	0.32	406.45	主要原因是兴业银行的长期借款在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列入本项目所致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3.06	80,000,000.00	1.29	150.00	主要是报告期向平安银行欣龙支行借入2亿元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39,548,258.13	2.14	31,900,369.11	0.51	337.45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款增加所致
股本	989,923,600.00	15.17	494,961,800.00	7.96	100.00	主要是本期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2 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作为云南省大型的焦炭生产企业,依托大股东昆钢控股的钢铁业务具有较同行业更强的竞争力;

2、作为焦化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具有较好的综合授信,融资能力较强,有利于筹措低成本的生产运营资金,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动力;

3、2014年,公司获得35项专利,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112项专利;

4、报告期,公司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获得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2014年3月,公司参股了成都汇智信出资额为人民币50万元,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3月19日,成都汇智信完成工商登记手续。(见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 报告期内,为提升公司的资金效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

(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拟累计以人民币 8.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认购成都汇智信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投智瑞峰有限合伙人份额,公司及子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

	出资主体	拟出资金额	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出资额	募集资金投向	决策程序	披露公告
第一次出资	公司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投资于认购投智瑞峰有限合伙人份额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40
第二次出资	公司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投资于认购投智瑞峰有限合伙人份额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48
第三次出资	师宗煤焦化	3 亿元	3 亿元	投资于认购投智瑞峰有限合伙人份额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14-058
第四次出资	师宗煤焦化	2.94 亿元	2.94 亿元	投资于认购投智瑞峰有限合伙人份额。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	2014-084
第五次出资	师宗煤焦化	1.71 亿元	4500 万元	投资于认购投智瑞峰有限合伙人份额。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	2014-087
合计		8.25 亿元	6.99 亿元			

【注】:第四次出资 2.94 亿元中,师宗煤焦化根据投智瑞峰的项目投资安排,于 2015 年 1 月收回投资本金 1.41 亿元。

(3) 2014 年 12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广瑞智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生物天然气项目合作协议》,由公司与广瑞智鑫共同组建合资公司,拟在清洁能源领域进行合作。以生物天然气的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配套汽车加气站运营、生物肥料的生产及销售、能源作物种植、产业物流等相关投资建设,构建生物天然气全产业链条。为尽快落实合资公司拟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地点,并为合资公司争取相关政策。公司、广瑞智鑫与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政府就通海县建设日产 100000m³ 生物天然气项目签署了《通海县建设日产 100000m³ 生物天然气项目投资合资协议》(见临时公告“2014-082”、“2014-085”)。

截止本年度报告公告之日,合资公司还在筹备中,尚未成立。

(4) 经 2014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向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增资 6 亿元。(见公司临时公告“2014-090”)。截止本年度报告公告之日,师宗煤焦化注资事宜已完成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 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无证券投资。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存在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00	2014年7月7日	2015年7月6日	/	729		328.95	是	0	否	否	自有、非募集资金	全资子公司
合计	/	9,000	/	/	/	729		328.95	/	0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为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师宗煤焦化与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国君资管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9,000 万元认购君享通宝12号理财产品，期限为12个月。见2014年7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2014-045”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p>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贷款。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含利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86,907.03	440.11	64,652.98	22,254.05	200万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22,054.05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86,907.03	440.11	64,652.98	22,254.05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上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公司2014年5月5日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30,000万元增资五一煤矿、瓦鲁煤矿和金山煤矿用于其改扩建项目(含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完善)的未置换的募集资金中除五一煤矿、瓦鲁煤矿各自预留100万元用于改扩建后续支出外,其余未置换的募集资金余额22,054.05万元(其中五一煤矿,6,706.06万元,瓦鲁煤矿9,647.99万元,金山煤矿5,700万元)分别用于暂时补充三个煤矿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见临时公告“2014-030”)。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及三个煤矿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表所示:

单位:元

专户名称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瓦鲁煤矿募集资金专户	五一煤矿募集资金专户	金山煤矿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余额	167,446.10	1,057,958.97	1,066,275.92	26,767.09	2,318,448.08
其中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	167,446.10	57,958.97	66,275.92	26,767.09	318,448.08

鉴于2014年4月21日曲靖市富源县后所镇红土田煤矿发生瓦斯爆炸事故,曲靖市全市行政区域内煤矿全部进行停产整顿,公司所属四个煤矿从4月21日起与全省煤矿一道停产整顿。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99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煤炭行业平稳运行的意见》(国办发[2014]104号)精神,根据2014年4月《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煤炭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意见》(云政发[2014]18号)及2014年9月底云南省煤炭工业管理局、云南省煤矿安全监察局、云南省国土资源厅、云南省公安厅、云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联文下发的“云煤技改(2014)18号”《关于切实做好煤炭产业转型升级有关工作的通知》等系列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要求

加快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提高煤炭生产集约化程度，推进转型升级，根据不同标准划分为整合重组一批、改造升级一批、整顿关闭一批煤矿企业。按照标准，公司下属四个煤矿被纳入为整合重组煤矿企业，同时对四个煤矿技改项目重新进行了规划，合计产能从 87 万吨提升到 126 万吨（原改扩建项目为大舍煤矿 15 改 21 万吨、五一煤矿 15 改 30 万吨、瓦鲁煤矿 15 改 21 万吨、金山煤矿 6 改 15 万吨。重新规划后改扩建项目的产能为大舍煤矿 15 改 30 万吨、五一煤矿 15 改 30 万吨、瓦鲁煤矿 15 改 45 万吨、金山煤矿 6 改 21 万吨）并分别通过云南省煤矿整顿关闭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曲靖市煤炭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方案审查确认意见（大舍煤矿为第一批，五一煤矿、瓦鲁煤矿、金山煤矿为第二批）。

2014 年 11 月，瓦鲁煤矿、五一煤矿、大舍煤矿相继取得师宗县政府复产批复文件并恢复生产。而上述文件同时明确核定生产能力为 9 万吨/年及以上煤矿属于复产复建范围，而金山煤矿核定生产能力为 6 万吨/年，达不到复产复建产能标准。根据云南省煤炭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方案批复的要求，金山煤矿须在完成 21 万吨/年技改建设初步设计并取得开工备案手续后方可恢复建设。

公司目前正在组织编制四个煤矿的初步设计，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内部审议及外部审批手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收购五一煤矿 100%股权	否	19,809.12	0	19,809.12	是	100%		-156.28			——
收购瓦鲁煤矿 100%股权	否	8,977.91	0	8,977.91	是	100%		-597.14			——
收购金山煤矿 100%股权	否	2,744.69	0	2,744.69	是	100%		-463.52			——
收购大舍煤矿 100%股权	否	9,528.50	0	9,528.50	是	100%		-57.45			——
增资五一、瓦鲁和金山煤矿用于其改扩建项目(含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完善)	否	30,000.00	440.11	7,745.95	否	25.82%				[注 1]	——
上述项目之外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否	15,846.81	0	15,846.81	是	100%					——
合计	/	86,907.03	440.11	64,652.98	/	/		-1445.24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注 1]: 根据之前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中, 公司拟以 30,000 万元增资五一、瓦鲁和金山煤矿用于其改扩建项目(含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完善。截止报告期末, 该项目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7,745.95 万元, 完成项目进度为 25.8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是: 根据云南省煤矿整顿关闭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批准的煤矿转型升级方案, 募集资金项目五一煤矿、瓦鲁煤矿和金山煤矿改扩建项目, 重新规划产能的改扩建项目的部分审批程序尚未完成。

2014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 公司自筹资金 2209.56 万元投入上述三个煤矿改扩建项目。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煤化工；焦炭、煤气及化工副产品	45,000.00	208,873.47	77,472.19	3,160.13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煤炭、焦炭、煤焦化工副产品生产、销售	60,000.00	254,348.63	34,442.21	-1,951.92
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燃气工程施工、贸易	2,659.16	23,912.64	5,838.55	534.64
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销售	8,412.39	8,392.84	6,060.16	-489.86
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销售	21,912.45	21,949.75	17,905.73	-269.14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销售	3,021.75	13,886.51	3,090.70	-103.14
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销售	23,861.64	24,301.24	20,267.22	-583.10
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炭黑生产销售	1,000.00	1,433.73	926.68	16.62

公司子公司经营业绩分析：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8 个全资子公司及 2 个分公司，分别为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师宗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师宗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师宗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师宗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2 个分公司为云煤能源贸易分公司、云煤能源安宁分公司。

报告期内，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7,600.63 万元，比去年同期降低 19.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3160.1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24.37%，主要原因是受钢材及化工市场影响，焦炭及化工产品售价大幅下跌，同时焦炭产量下降，因昆明煤气置换工作的推进，煤气外销量也减少。利润增加的原因是加强成本控制、降低配煤成本。

报告期内，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438.70 万元，比去年同期降低 28.6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951.92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275.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钢材市场影响，焦炭销售困难，从而降低焦炉生产负荷，同时产品售价大幅下跌，收入减少；由于降低焦炭生产负荷，固定成本难以摊薄，产品制造成本升高，亏损增加。

报告期内，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573.84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19.0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34.64 万元，同比增加 26.05%，主要原因是煤炭贸易收入减少，利润增加是工程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21.0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9.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62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四个煤矿皆为亏损，主要原因为：受 2014 年 4 月 21 日曲靖市富源县后所镇红土田煤矿发生瓦斯爆炸事故，曲靖市全市行政区域内煤矿全部进行停产整顿影响，公司所属四个煤矿从 4 月 21 日起与全省煤矿一道停产整顿及受产业政策调整影响，2014 年 11 月，瓦鲁煤矿、五一煤矿、大舍煤矿才相继取得师宗县政府复产批复文件并恢复生产。截止本报告公告之时，金山煤矿仍停产。故报告期内，四个煤矿停产时间过长，产量低，固定费用难于摊薄。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4 年，全球经济复苏仍在深刻调整之中，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明显。国内焦炭市场需求疲软，产能过剩。我国焦化企业生存和发展面临供大于求的困境。在焦化行业产能过剩问题没有解决之前，焦化行业激烈的市场竞争，低增长、低效益、微利经营的状况已成为常态。总体来说，近几年焦化行业略有利润，但是每年亏损面都基本在 40%以上。2014 年 1~11 月份，全国焦化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亏损 37 亿元，321 家亏损企业亏损额合计 162 亿元；行业亏损面高达 49%，独立焦化企业经营效益和生存状况正在加剧分化，后期优胜劣汰趋于明显。

(一) 我国焦化行业竞争格局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我国焦化行业呈现出以钢铁联合焦化企业和独立焦化企业共同存在的竞争格局。

(二) 焦化行业发展趋势

如何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进行改革创新，应对挑战，已成为焦化行业实现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的紧迫课题。

(1) 逐步淘汰落后产能、加强企业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和延伸产业链

我国焦化行业已形成巨大产业规模，总体装备水平不断提高，但仍然存在较大规模的落后产能，企业数量较多，产业集中度低，相当一批独立焦化企业产业链难以实现延伸，产品质量差、产品结构不合理、产品加工成本高和劳动生产效率低，企业间竞争力差距较大，市场竞争力亟待提高。焦化企业之间的竞争已不再是简单的产品竞争或者规模竞争，而是产业链、产品成本和产品附加值的竞争。

(2) 焦化联产、以“化”为主，发展循环经济是煤化工行业发展的重点

发展新型煤焦化企业，大力发展焦（焦炭）、化（化工）联产，以“化”为主，对炼焦过程中产生的煤焦油、粗苯、焦炉煤气等副产品进行深加工，既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又提高了产品附加值。随着产业结构升级，化工业务在新型焦化企业中的比重将越来越大，化工产品收入和利润占比越来越高，有效避免焦炭行业单一周期的影响，降低经营风险。

煤焦化行业是固定投资较大、规模要求较高、资源消耗较多、环境污染较重的行业，把规模化与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结合起来，通过产业链向下延伸，既能提高资源利用率、提高产品附加值，又能降低环境污染。焦化企业在达到一定规模时可进行煤焦油、粗苯深加工，生产附加值更高的产品（如炭黑、纯苯等）；回收焦炉煤气用来生产甲醇、合成氨、LNG 等；合成氨可进一步加工生产氮肥；余热可以发电；循环水可重复利用。

(3) 强化内部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核心竞争力，将成为企业立足之本

加大力度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产品结构，加快技术进步和管理创新，降低焦炭生产成本，实现副产品的综合利用。技术创新是企业提高焦化产品质量、设备运行效率、降低运行成本，提高经营效益的重要手段，而管理创新是企业软实力的体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鉴于目前钢铁、焦化、煤炭行业市场持续低迷，以及缅甸天然气入滇后导致的城市煤气市场的逐步缩减，原煤采购、环境保护等各方面给公司带来的挑战，公司面临的环境及形势已经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及时调整了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根据国家重点扶持的产业发展方向，结合公司自身的特点和变化，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第一，向清洁能源产业方向转型；推进焦炉煤气制天然气，加快发展生物天然气，探寻新的增长点和新动力；第二，发展现代物流，主要方向包括：以收购云南大红山管道有限公司为契机，切入管道物流业；昆焦转型升级后的市场物流等项目。第三、公司下属四个煤矿和师宗煤焦化的产业升级。如四个煤矿改造升级、师宗煤焦化推进产品、技术及管理的转型升级。

通过转型发展清洁能源和现代物流，与传统煤焦化产业共同构成云煤能源的三大主业，形成多元化发展格局，有效增强企业的抗风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根据 2015 年的经济形势预测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 2015 年生产经营计划为：焦炭产量 295 万吨，煤化工产品（焦油加工装置+苯加氢装置+甲醇）产量 27.73 万吨，炭黑产量 16800 吨，原煤产量 25.6 万吨。煤气产量 13.1 亿方，全年销售收入不低于 45 亿元。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5 年，公司将通过股权、债券等多种方式或由银行提供贷款筹措公司所需资金，公司完成在建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类别	资金总额
新建项目	5.32
续建项目	0.7
支付已完工项目工程尾款	1
合计	7.02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面对的主要风险：

(1) 政策风险

公司面临的行业生产发展环境已经发生变化，2014 年 3 月 3 日，国家工信部颁布了《焦化行业准入条件（2014 年修订）》并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国家对焦化行业准入要求越来越严格规范，门槛也在不断提高。

(2) 安全生产和节能环保政策趋紧，增加公司成本

随着报告期内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环保法》等安全生产及节能环保的一系列法规标准的颁布，安全、环保政策趋紧，对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约束明显增强，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强化了生产安全事故的预防机制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了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新修订的《环保法》加大了对企业环保违法的处罚力度及对行政监管部门的问责措施。因此，公司安全生产、能源消耗达标等环保达标的任务更加重大，将相应增加公司成本。

(3) 产品竞争激烈的风险

2015 年，钢材价格将维持低位徘徊，焦化行业产能过剩，焦化处于过度激烈的区域竞争之中，销售市场受到省内外产品的双重挤压，盈利空间进一步压缩；

(4) 煤矿政策性停产及监管风险

煤炭开采过程中存在安全隐患，同时公司下属四个煤矿易受其他煤矿事故导致区域性停产整顿。导致一方面公司原煤采购价格下降空间将十分有限；另一方面，主管部门对煤矿安全生产监管趋于严厉而导致的煤矿生产成本、管理费用上升。

(5) 原料采购风险

公司目前实际控制的煤炭资源还不多，还不能满足自身生产的需求，所需炼焦煤大部分还得向市场采购，容易受周边煤矿安全事故影响煤炭产量及供应而因此增加采购成本；并且受煤炭资源整合影响，煤炭资源被大型集团控制，公司对煤炭资源议价能力较弱，公司的正常生产及盈利受炼焦煤供应及价格的影响较大。

(6) 中缅天然气逐步置换公司焦炉煤气的风险

随着中缅天然气的全线贯通，昆明从 2014 年 8 月份开始对主城五区、三个国家级开发(度假)区供应的生产、生活用人工煤气逐步进行天然气置换工作。2015 年天然气用户置换将达到 33 万户，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因供气量减少面临逐步停产，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将有重大影响，同时职工安置压力增大。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困难和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1) 要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加快各种性质的资本相互融合,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优化企业资本结构,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2) 对标降本,提高管理效益。坚持对标降本,提高主要经济技术指标水平,发挥对标指标对改进生产管理的指导作用,充分发挥财务管理职能,加强对生产经营的管控,发挥引导和制约专业管理的作用,进一步控制成本。

(3) 继续巩固国有大型煤业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民营大客户,培育和发展一批战略合作伙伴,逐步形成国有和民营并重的格局。进一步推广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形成对国有统一采购策略和对民煤采购策略多样化的采购体系。充分利用云煤能源的规模优势和资金优势,全力打压煤价,降低采购成本。

(4) 公司下属煤矿加快落实转型升级方案,加大技改工作推进力度,组织安全稳定均衡生产。

(5) 结合天然气置换对昆焦的影响,认真研究资产、技术、人力、知识产权、潜在价值等资源,加快存量流动,盘活存量资产,通过技术服务、劳务输出、项目承担增加效益。积极与政府沟通确定天然气置换方案,取得政府支持,结合市场情况制订昆明焦化制气焦炉停产方案,提前平稳地做好退出准备。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经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明确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的优先顺序,更好的回报投资者,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明确了公司在不同发展阶段采取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规范了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式和决策程序,具体见公告于上交所网站编号为

“2014-0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云南煤

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具体内容已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0	0	10	0	37,893,048.85	0
2013 年	0	0	0	0	53,876,342.14	0
2012 年	0	0	0	0	-90,466,929.94	0

201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追溯调整后的净利润，具体内容见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14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2013 年 10 月 14 日，《中国环境报》发布了 2013 年环保专项行动督查相关信息，公布了 72 家企业情况表，公布了焦化制气的情况为“3 号捣固焦炉推焦收尘设施不完善，导致部分烟尘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焦化制气按照 2013 年 10 月 21 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下发的《关于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环保问题限期整改的通知》（云环发【2013】119 号）要求进行了整改，并于 2014 年 2 月通过了属地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安宁分公司、焦化制气及下属四个煤矿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其排污许可证要求及外排污染物均能达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不存在超标排放现象。安宁分公司、昆焦公司、师宗公司、下属四个煤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情况均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其安全处置及综合利用率均达到 100%。公司于报告期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属地环保局完成备案。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应急设施和装备齐全。

公司安宁分公司新建煤场防风抑尘网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完成，并通过属地环保主管部门的环保验收。企业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完整，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各环保设施的处理能力、处理效率均符合有关环保管理要求，可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的同步运转率可达到 97%以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5”
2014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见公司 2014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1”
2014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见公司 2014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事项	定价原则	2014 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4 年实际交易金额	与公司关系
昆钢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500	529.55	母公司的子公司的孙公司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双扶福利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47.02
云南润华水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42.72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34.21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5.03
云南昆钢冶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3.01
云南昆钢集团电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03.94
云南华云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3.63
云南昆钢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2.33
云南昆钢文创印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0.51
昆明金鑫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39.65
昆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31.43
云南昆钢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0.26
昆钢酒店旅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8.00
云南昆钢兴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53.75
云南昆钢石头纸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25.01
金平勐桥亚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0.67
云南泛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25.01
云南昆钢集团山河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25.16
昆钢新型复合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63.31
云南昆钢瑞通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1.31
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0.69
安宁昆钢水处理药剂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1.06
安宁双益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参考	24.29
合计			/	602.00

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

1、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材料、备件及产品，交易价格采用市场化原则，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且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有变化及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说明：公司根据实际经

营情况，增加了部分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交易价格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由于该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披露标准，故公司临时公告未进行披露。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昆钢控股持有的大红山管道公司 100% 股权	见 2014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6）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2005 年、2006 年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向昆钢控股分别借入 4,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共计 10,000.00 万元，该资金是昆钢控股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借入并以同等利率转借给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余额为 5,266.67 万元。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8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1,8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2014年2月公司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与恒宇（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将部分自有固定资产出售给恒宇租赁（转让价格为3亿元），恒宇租赁再将该固定资产出租给师宗煤焦化使用，租赁期限24个月，师宗煤焦化按约向恒宇租赁支付租金。此项融资金额为11800万元，公司为该项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其他重大合同

(1) 非公开发行涉及的重大合同：

2014年12月1日，公司与昆钢控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内容摘要见临时公告“2014-78”《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截止本报告公告之日，上述两个协议的先决条件还未实现，故上述协议尚未生效执行。

(2) 《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合伙协议》：内容摘要见临时公告“2014-040”、“2014-048”、“2014-058”、“2014-084”、“2014-087”。

(3) 签订《融资回租合同》及《补充协议》：

报告期，师宗煤焦化与恒宇（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宇租赁”）签订了《融资回租合同》及《补充协议》，师宗煤焦化将自有设备以11800万元人民币价格出售给恒宇租赁，恒宇租赁再将该设备出租给师宗煤焦化使用，师宗煤焦化按约向恒宇租赁支付租金，租赁期限两年期满后，师宗煤焦化向恒宇租赁支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以人民币100元的名义货币留购租赁物件，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①保证上市公司与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员及工资管理与昆钢控股之间独立。②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市公司住所独立于昆钢控股。③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昆钢控股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昆钢控股兼职及领取报酬；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昆钢控股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④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昆钢控股的机构完全分开。⑤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0年6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①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在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承诺严格限制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承诺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②昆钢控股承诺不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要求上市公司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给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要求上市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要求上市公司委托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要求上市公司为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要求上市公司代为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2011年5月12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	解决同	昆明	①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昆钢煤焦化其他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次重组	2010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业竞争	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前，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昆钢煤焦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②昆钢控股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昆钢控股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③昆钢控股将通过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④若违反上述声明及承诺，昆钢控股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6月18日，长期有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2009年9月3日，昆钢控股与富源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煤、电、焦、煤化工、特种炉料（铁合金）、建材等一体化循环经济工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该协议是昆钢控股与富源县人民政府达成的框架性协议。为了避免上述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出现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昆钢控股承诺如下： 《煤、电、焦、煤化工、特种炉料（铁合金）、建材等一体化循环经济工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项下与昆钢煤焦化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将由昆钢煤焦化或其控制的企业，或本次重组完成后的马龙产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作为实施主体。 昆钢控股设立的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的业务定位为富源县煤矿资源的整合，不会从事与昆钢煤焦化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该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取得的与煤炭相关的资产和权益，凡具备资产注入条件的，昆钢控股将依法以合理、公允的条件及时将该等资产或权益注入本次重组完成后的马龙产业。	2009年9月3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2010年6月18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昆钢控股就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昆钢控股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共计2.74亿股，自该等股份登记过户至昆钢控股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2010年6月18日，36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2010年6月18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昆钢控股就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昆钢控股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0年6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	股份限	昆明	根据2011年12月27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认购云煤能源2011年	2011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相关的承诺	售	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并锁定 36 个月的承诺函》，昆钢控股承诺如下： 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12 月 27 日，36 个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 2013 年 11 月 7 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承诺函》，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如下：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3 年 11 月 7 日，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 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保荐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及 201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鉴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中审亚太聘期届满且为公司服务年限较长，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决定不再聘请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决定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4 年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承担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服务能力。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到监管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形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另外，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五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的相关规定，公司追溯调增 2013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50,505,740.20 元，调增 2013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资本公积”50,505,740.20 元；同时联动调增 2013 年合并财务报表“商誉”50,505,740.20 元，调增 2013 年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50,505,740.20 元。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导致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股东权益总额增加 50,505,740.20 元。

2 职工薪酬准则变动的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规定，公司预计不能在下一会计期间发放的职工薪酬由“应付职工薪酬”调至“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列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26,441,800.68 元，调减“应付职工薪酬”26,441,800.68 元；对期初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年初数 30,503,805.71 元，调减“应付职工薪酬”年初数 30,503,805.71 元。

3 准则其他变动的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对于部分报表项目，进行了有关调整。公司将按要求进行相应重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规定，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其他非流动负债”调至“递延收益”列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 2014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26,506,056.66 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26,506,056.66 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

追溯调增“递延收益”年初数 31,375,564.66 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年初数 31,375,564.66 元。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启动新一轮非公开发行股票

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一（一）7（2）”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 开展国债回购

为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开展国债回购业务的议案。2014 年 1-12 月份,公司国债回购取得收益 6,346,005.74 元。

(3) 2014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公司 2014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 201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截止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494,961,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494,961,80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89,923,600 股,不送红股、不现金分红。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实施完毕并于 2015 年 2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具体情况见公司临时公告“2014-052”、“2014-053”、“2014-060”、“2014-061”、“2015-005”。

(4) 根据公司制订的《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搬迁方案》,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拟在原址基础上扩大规模、建设中国（滇中）国际五金物流商贸城项目,转型升级为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大型五金加工及物流商贸基地。见公司临时公告“2014-032”,2014 年 9 月,公司获滇中产业聚集区（新区）管理委员会经贸局《关于同意开展中国（滇中）国际五金物流商贸城项目前期工作》的批复,要求公司尽快选择高水平的规划设计单位开展概念性规划设计工作,以便进行项目立项备案程序。2014 年 11 月,公司委托设计单位完成了项目概念性规划设计工作。截止本报告公告之日,公司正在筹备组织评审及下步立项工作。

(5) 从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昆明市开始对昆明主城五区、三个国家级开发（度假）区供应的生产、生活用人工煤气逐步进行天然气置换工作。置换采取分期、分片区置换的方法逐步推进实施。从 2014 年开始置换,到 2017 年基本完成现有焦炉煤气用户（约 100 万户）,以及 2014 年到 2017 年预计发展的煤气用户（约 20 万户）向天然气的全面置换。其中,2014 年已置换约 8.5 万户,2015 年拟置换约 31.5 万户,2016 年拟置换约 45 万户,2017 年拟置换约 35 万户。

截止本报告提交之时,公司一直在研究方案利用昆明市天然气置换工作与焦化制气搬迁工作的有机结合加快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公司安宁分公司将结合昆明市天然气置换工作进度开展焦炉

煤气配转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LNG)项目,加快推进清洁能源的发展(见公司公告“2015-003”),提升天然气置换后煤气的利用率及效益。

随着昆明市天然气置换工作的逐步推进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 公司债兑息

2013年12月9日,公司2.5亿元公司债发行完成,票面利率为7.80%,期限为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25,000万元,本期公司债于2013年12月18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13云煤业,证券代码:122258。

根据《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3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支付了自2013年12月3日至2014年12月2日期间的利息,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14年12月2日,本期债券本次付息总金额为1950万元(含税)。见临时公告“2014-07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8,736,800	74.50			94,736,800	-425,578,880	-330,842,080	37,894,720	3.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92,947,360	59.19			18,947,360	-274,000,000	-255,052,640	37,894,720	3.83
3、其他内资持股	75,789,440	15.31			75,789,440	-151,578,880	-75,789,44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5,789,440	15.31			75,789,440	-151,578,880	-75,789,44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6,225,000	25.50			400,225,000	425,578,880	825,803,880	952,028,880	96.17
1、人民币普通股	126,225,000	25.50			400,225,000	425,578,880	825,803,880	952,028,880	96.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94,961,800	100			494,961,800	0	494,961,800	989,923,6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1) 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解禁

2011年8月，证监会核准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龙产业”）向昆钢控股发行2.74亿股份。昆钢控股以其合法持有的云南昆钢煤焦化100%的股权进行认购，差额以现金补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昆钢控股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份2.74亿股。限售期为自股份登记之日起36个月。2014年9月16日，昆钢控股持有的2.74亿限售股36个月锁定期到期并上市流通。（见临时公告“2014-057”）

(2) 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金转增股本

经公司2014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2014年公司中期利润分配决定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股份总数494,961,8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494,961,800股，2014年10月底，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494,961,800股增加为989,923,600股，具体情况见公司临时公告“2014-061”。

(3) 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

2013年11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包括昆钢控股在内的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94,736,8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其中昆钢控股认购了18,947,360股，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75,789,440股。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发行之日结束起12个月。2014年10月，公司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494,961,800股增加至989,923,600股，建信基金持股总数从75,789,440股增加至151,578,880股。2014年11月17日，建信基金限售股12个月锁定期到期，建信基金的151,578,880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见公司临时公告“2014-068”。

3、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292,947,360	274,000,000	18,947,360	37,894,72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年9月16日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2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183,220	38,366,440	19,183,22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年11月17日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868,740	37,737,480	18,868,74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年11月17日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0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868,740	37,737,480	18,868,74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年11月17日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2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868,740	37,737,480	18,868,74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年11月17日
合计	368,736,800	425,578,880	94,736,800	37,894,7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定向增发A股	2013年11月7日	9.5元	94,736,800	2013年11月15日	94,736,8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券	2013 年 12 月 3 日	7.8%	250,000,000	2013 年 12 月 18 日	250,000,000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1)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3 年 11 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购买昆钢控股的四个煤矿的 100% 股权事宜，2013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34 号）2013 年 11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包括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在内的 2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94,736,8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9.50 元/股，其中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认购 1,894.736 万股，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 7,578.944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50 元/股。

(2) 发行公司债

经公司 2013 年 3 月 2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和 2013 年 4 月 10 日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经 2013 年 5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708 号文核准后，公司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总额为 2.5 亿元，票面利率 7.8%，起息日为 2013 年 12 月 3 日。上市日为 2013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 5+2 年，并附有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五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两年票面利率的选择权，调整幅度为 1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 1 个基点为 0.01%。以及投资者在本公司公告是否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后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的选择权。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 1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4 年公司中期利润分配以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494,961,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494,961,800 股。2014 年 10 月底，资本公积金转增完成，转股新增股份 494,961,800 股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从 494,961,800 股变更为 989,923,6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的变动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没有影响。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2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58,08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292,947,360	585,894,720	59.19	37,894,720	无	0	国有法人
云天化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64,869,700	131,150,200	13.25	0	无	0	国有法人
郭金妹	6,923,600	6,923,600	0.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孟珮	6,555,914	6,555,914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春玲	4,282,710	4,282,71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勇	2,014,156	2,014,156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肖顺森	1,373,600	1,373,6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润	1,363,600	1,363,6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樊玉振	1,170,568	1,170,568	0.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少武	501,084	1,002,000	0.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54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8,000,000				
云天化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31,1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50,200				
郭金妹	6,9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923,600				
孟珮	6,555,914	人民币普通股	6,555,914				
吴春玲	4,282,710	人民币普通股	4,282,710				
徐勇	2,014,156	人民币普通股	2,014,156				
肖顺森	1,3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3,600				
李润	1,3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3,600				
樊玉振	1,170,568	人民币普通股	1,170,568				
方少武	1,0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公司确认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和法人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37,894,720	2016年11月15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长勇
成立日期	2003年1月20日
组织机构代码	74527830-6
注册资本	6,021,132,000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经营、资产托管、实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企业的兼并、收购、租赁；钢铁冶炼及其压延产品加工、黑色金属矿采选业、非金属矿采选业、焦炭及焦化副产品、机械制造及机械加工产品、耐火材料、建筑材料、工业气体、物资供销业、冶金高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讯电子工程、计算机硬件、软件、电器机械及器件、电力塔架；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企财险、货运险、建安工险保险兼业代理；矿浆管道输送、管道制造技术及管道输送技术咨询服务。
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十二·五”发展战略：以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养推动新兴产业健康发展，大力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壮大为目标；着力推进“两型”企业建设，将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融为一体，坚持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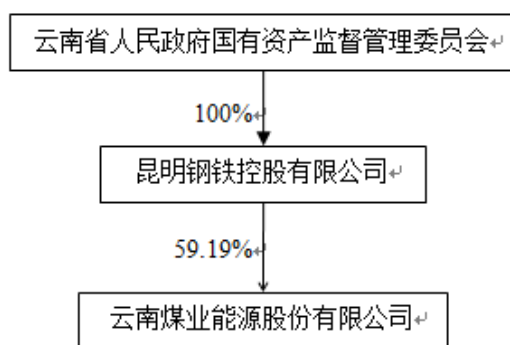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变更的情形。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他盛华	1997年3月18日	29199121-0	360,000	投资、投资咨询，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及科技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化工产品、化肥、塑料及其制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磷矿石、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毒害品、腐蚀品，化工设备；经营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口化工产品、化肥、塑料及其制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化工设备。进口原辅料、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磷矿石销售；压力容器、工业气体、磷矿石加工（限下属企业凭许可经营）；对于自来水的制造及销售、汽车运输、起重货物、饮食、住宿、学校、幼儿园、医院、物业管理等进行投资管理，贵金属经营。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有发行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张鸿鸣	董事长	男	52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33.02
李治洪	董事、党务书记	男	53	2014年4月1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17.09
杜陆军	董事	男	44	2011年9月29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0		0
李立	董事、总经理	男	42	2014年4月1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5.66
张昆华	董事	男	49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5.90
李剑秋	董事	男	59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0
尹晓冰	独立董事	男	40	2009年12月24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8
杨先明	独立董事	男	62	2013年3月7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8
郭咏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年8月5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3.33
苏玲翠	副董事长、党务书记	女	49	2011年9月29日	2014年3月6日	0	0	0		6.69
董英	独立董事	男	59	2011年9月29日	2014年8月4日	0	0	0		5.33
董松荣	监事会主席、党务副书记	男	44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4.75
杨旭	监事	男	41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0
李景华	职工监事	女	43	2013年3月7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11.70
张丕祥	副总经理	男	42	2011年9月29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0		24.58
丁荣	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35.22
张国庆	副总经理	男	42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3.76
刘亚萍	副总经理、财务	女	53	2011年9月29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4.58

	总监									
张小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06年9月7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4.43
杨勇	副总经理	男	39	2013年3月7日	2016年3月6日	0	0	0		25.69
合计	/	/	/	/	/	0	0	0	/	327.73

姓名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张鸿鸣	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云南会泽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7年12月至2011年8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2011年8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2011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2014年12月至今，任昆钢控股云煤能源运营总监、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
李治洪	男，白族，1962年3月出生，云南洱源人，在职研究生，中共党员、机械工程师。2005年3月至2009年11月，历任昆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代理工会主席、工会主席、董事会董事；2009年11月至2013年8月任昆钢粉末冶金科技厂党委书记、副厂长、纪委书记、代理工会主席、工会主席；2013年8月至2014年3月任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昆钢粉末冶金科技厂副厂长；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2015年3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杜陆军	男，汉族，1970年12月出生，四川达川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2006年11月至2011年8月在昆钢集团公司任副总会计师，其中2006年11月至2011年3月兼任昆钢控股、昆钢股份公司资金结算中心主任，昆钢股份公司资产（计划）财务部主任；2011年3月至2012年12月，兼任昆钢集团公司战略发展部、昆钢控股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2011年8月至2013年8月，任昆钢控股公司总经理助理、昆钢公司副总会计师，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今，任昆钢控股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2015年3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立	男，汉族，1973年3月出生，云南安宁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工程师。2008年11月至2010年4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宁分公司副经理、生产节能科科长；2010年4月至2011年8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安宁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1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昆华	男，汉族，1966年4月出生，云南陆良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焦化高级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其中2010年1月至2013年6月，任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09月至今，

	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3年7月至今，任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剑秋	男，汉族，1955年9月生，四川盐边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2005年7月至2006年4月任，云南医药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2006年4月至2009年4月，任云南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4月至今，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尹晓冰	男，1974年7月出生，云南大学工商管理及旅游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经济学博士，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学院访问学者、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6年获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目前主要承担云南大学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MBA教育中心的《公司财务管理》、《高级财务管理研究》、《财务分析》等课程教学及公司财务、投资融资问题的科研工作。现任罗平锌电（002114）、云煤能源（600792）、云投生态（002200）、云铝股份（000807）独立董事、云南广电网络集团董事、昆明中北融资担保公司董事、昆明佳湖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
杨先明	男，1953年2月出生，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现任云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政府津贴；第十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国家社会科学重大项目主持人；云南省有突出贡献的哲学社会科学专家；云南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云南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云南省政府金融发展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云南大学经济学系主任、云南省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等职，并以访问学者、交流学者、高级访问学者身份到英国莱斯特大学、美国本特利商学院、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加州伯克利大学、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等院校进行交流、合作研究。现任昆明云内动力（000903）、云南旅游（002059）、云煤能源（600792）独立董事。
郭咏	男，1969年9月出生，昆明人，大学文化，1990年7月至1995年6月在昆明市建委测绘管理处工作，1995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云南鑫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2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云南海度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业务总监、合伙人，2014年12月至今，任云南北川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现担任云煤能源（600792）独立董事、人民银行玉溪中心支行、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银行电子结算中心、云南昆都国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东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多家政府机关、金融机构、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专项法律顾问。
董松荣	男，汉族，1970年12月出生，云南鹤庆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2009年12月至2010年3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代理工会主席；2010年3月至2011年8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昆钢煤矿安全监督管理部主任，煤业投资联合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1年8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杨旭	男，苗族，贵州水城人，1973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2000年9月至2008年4月，历任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财务部经理助理、监审部经理助理、投资控制部副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景华	女，汉族，1971年10月出生，云南河口人，大学文化，共产党员，政工师职称。2008年至2011年12月，任昆钢煤焦化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工会副主席；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工会副主席；2012年12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党群工作部部长、审计监察室主任。
张丕祥	男，汉族，1973年11月出生，云南大理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10年3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昆明焦化制气厂副厂长、生产节能科科长，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年3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3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
丁荣	男，汉族，1966年2月出生，云南昆明人，大学本科文化，采矿工程师。2008年10月至2009年7月，任云南瑞奇斯通矿业投资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国庆	男，汉族，1972年10月出生，湖南涟源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工程师。2009年11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其中2009年11月至2012年12月兼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刘亚萍	女，汉族，1961年11月出生，福建人，大学文化，会计师。2008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3年7月至今，任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董事。
张小可	男，汉族，1966年7月出生，重庆南川人，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6年9月至2011年9月，任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8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至今，任成都汇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杨勇	男，汉族，1975年9月出生，云南邱北人，中国共产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炼焦车间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昆钢煤焦化公司总经理助理、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副经理、其中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兼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党总支部书记、生产节能科科长，2011年5月至2012年8月挂任云南昆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2013年3月至2013年9月，任昆钢煤焦化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3年2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3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鸿鸣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云煤能源运营总监	2011年8月1日	
杜陆军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年8月1日	
李剑秋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4月1日	
杨旭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财务部副部长	2009年12月1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杜陆军	云南昆钢制管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5月1日	
杜陆军	玉溪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云南昆钢水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云南昆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昆钢金平金河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云南浩华经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红河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云南昆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2月1日	
杜陆军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3月	
杜陆军	昆明浩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10月	
张昆华	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7月16日	
李剑秋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2月1日	
李剑秋	云南天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7月	
尹晓冰	云南大学工商管理及旅游管理学院	副教授		
尹晓冰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4月1日	
尹晓冰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12月1日	
尹晓冰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	
尹晓冰	云南广电网络集团	外部董事	2013年12月	
尹晓冰	昆明中北融资担保公司	董事	2013年5月	
尹晓冰	昆明佳湖房地产开发公司	外部董事	2013年12月	
杨先明	云南大学	教授		
杨先明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9月	
杨先明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8月9日	
郭咏	云南北川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	2014年12月	
董松荣	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月	
董松荣	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月	
董松荣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月	
董松荣	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月	
杨旭	云南云通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1日	
杨旭	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1日	

杨旭	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1日	
杨旭	云南东源昭通煤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8月1日	
杨旭	云南天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12月1日	
杨旭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1日	
杨旭	云南天宁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2月1日	
杨旭	内蒙古大地云天化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5月1日	
李立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9月	
刘亚萍	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7月16日	
张小可	成都汇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5日	2014年6月
张小可	成都汇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杨勇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12月	
杨勇	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3年3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外部董事、监事不发放报酬，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年薪按云煤能源（2014）64号《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及科级干部考核分配办法》和云煤能源（2014）63号《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薪酬考核分配办法》文件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独立董事每年的报酬为8万元；其他人员报酬见一（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27.73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苏玲翠	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离任	工作变动
董英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李治洪	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选举	工作变动
李立	董事、总经理	选举	工作变动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变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7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61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52
销售人员	61
技术人员	260
财务人员	35
行政人员	211
合计	2,4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2
本科	420
专科	951
高中、中专及以下	1,016
合计	2,419

(二) 薪酬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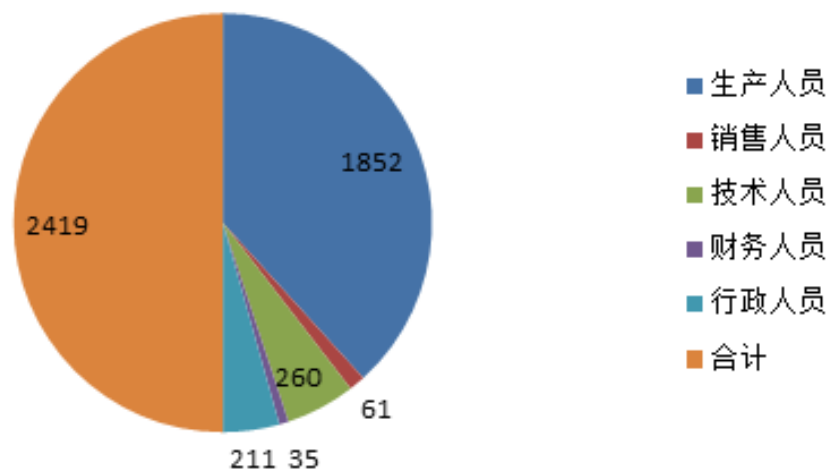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省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以具有市场竞争力和对人才的吸引力为导向制定薪酬制度，公司的薪酬制度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以年薪制、协商工资制为补充，对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对公司外部引进和内部选任的优秀人才实行协商工资制。根据当期经济效益及可持续发展状况决定薪酬分配水平，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公司 2014 年举办、参加各类培训班共计 184 个，培训人员 2972 人次。组织职业技能鉴定工种 19 个，参加鉴定人数 296 人。组织 2 期内训讲师培训，累计参培人数达到 121 人，完成课程开发 58 个。完成了员工应会的学习、考试，共组织了 104 个工种、2493 人的员工应知考试。以企业大讲坛方式组织公司高管、主管级以上干部和相关专题业务管理人员参与培训，组织创新大讲坛 7 期。与武汉科大共同创建了博士后创新工作站，加强煤化工深加工产品研究及人才培养。全年聘用高级技师 10 人、技师 188 人；聘用岗位操作带头人 9 人。172 人进行岗位轮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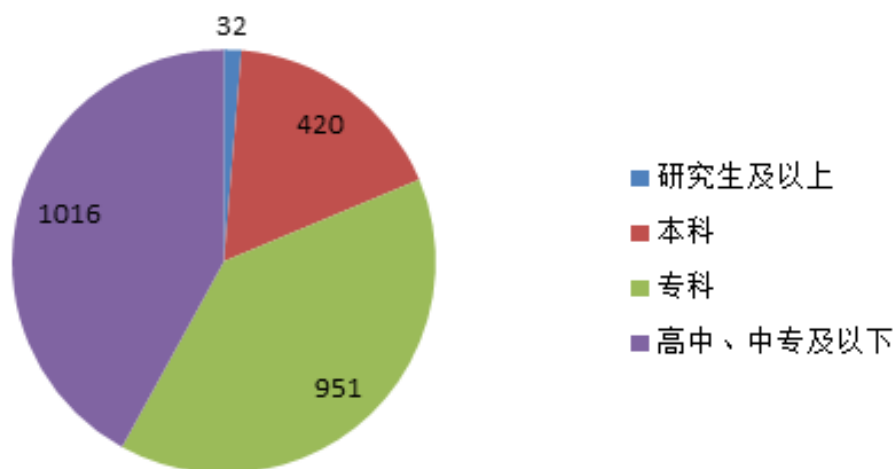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专业构成人数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数量 (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管理人员聘用、独立董事制度、以及信息披露等各方面均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规定的基本要求。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按照公司现行各项制度规范运作。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内控制度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在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的同时，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对《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四个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修订，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同时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顺利完成了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选举。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在公司发布定期报告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件之前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工作，并对内幕信息知情相关人员进行了登记备案，切实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4月1日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李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李治洪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www.sse.com.cn	2014年4月2日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年6月27日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4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关于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www.sse.com.cn	2014年6月28日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8月5日	1、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2、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2014年新增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4、关于提名补选独立董事议案 5、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www.sse.com.cn	2014年8月6日
2014年第	2014年	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	该议案	www.sse.com.cn	2014年

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0月16日	股本方案》的议案	获有效通过	m. cn	10月17日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12月31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www. sse. co m. cn	2015年1月1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公司聘请律师出席会议，同时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的意见和建议，更好地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鸿鸣	否	19	19	16	0	0	否	4
李治洪	否	16	16	14	0	0	否	5
杜陆军	否	19	18	15	0	1	否	5
李立	否	16	16	14	0	0	否	5
张昆华	否	19	19	16	0	0	否	5
李剑秋	否	19	19	17	0	0	否	5
尹晓冰	是	19	19	16	0	0	否	5
杨先明	是	19	19	17	0	0	否	5
郭咏	是	10	10	9	0	0	否	3
苏玲翠	否	1	1	1	0	0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过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其工作细则控制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亦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

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及科级干部考核分配办法》和《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薪酬考核分配办法》文件执行，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采用年薪制，高管人员的薪酬主要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目标绩效完成情况挂钩。公司将不断完善薪酬考核分配体系、激励约束机制，以绩效为导向，责、权、利相对应，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紧密挂钩，以充分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力，促进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步发展。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遵照上市监管要求，建立并有效运行了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于 2012 年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每年持续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2014 年，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开展流程梳理与规范工作，进一步强化业务流程执行力，精心组织内控测试，切实提升了内控监督实效。公司根据《云煤能源公司制度建设管理规定（试行）》要求，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实现动态管控，审核管理制度 17 个。同时公司以进一步理顺五一煤矿、金山煤矿、大舍煤矿、瓦鲁煤矿四个煤矿、煤业管理部 and 公司之间管理关系、管理职能和管理权限为主线，以煤业管理部及四个煤矿原有的管理制度为基础，起草编制了四个煤矿第一版的《内控制度管理手册》及《评价手册》，为公司新收购的四个子公司建立起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的基本制度。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全文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严格监控年报编制过程，公司年报信息披露未出现重大差错。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 53050004 号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梅志刚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明跃

二〇一五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3,778,849.65	477,226,302.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750,488,175.83	777,278,947.60
应收账款	七、3	231,623,750.46	200,812,212.16
预付款项	七、4	53,059,581.08	64,040,629.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9,490,471.60	13,030,378.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418,868,622.39	546,816,959.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179,573,073.85	155,726,668.11
流动资产合计		1,916,882,524.86	2,234,932,097.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2,855,054,218.04	2,849,613,934.53
在建工程	七、9	194,436,780.16	251,064,701.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0	672,172,268.67	684,699,887.24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1	50,505,740.20	50,505,740.20
长期待摊费用	七、12	3,742,330.96	6,196,14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133,491,050.77	129,309,30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4	699,500,000.00	7,985,905.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08,902,388.80	3,979,375,623.91
资产总计		6,525,784,913.66	6,214,307,72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5	870,000,000.00	1,0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6	597,486,271.00	418,500,000.00
应付账款	七、17	563,341,141.06	694,651,742.45
预收款项	七、18	106,420,480.16	173,510,84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25,662,382.58	29,544,330.61
应交税费	七、20	17,262,820.01	19,255,956.63
应付利息	七、21	3,904,374.52	8,736,236.0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2	88,898,897.95	98,005,851.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3	99,879,379.08	19,721,629.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72,855,746.36	2,471,926,591.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4	20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5	248,094,329.69	247,849,342.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6	139,548,258.13	31,900,369.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27	26,441,800.68	30,503,805.7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28	26,506,056.66	31,375,56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3	91,124,006.28	95,083,366.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714,451.44	516,712,448.63
负债合计		3,104,570,197.80	2,988,639,040.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29	989,923,600.00	494,961,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0	1,836,999,679.55	2,173,280,840.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31	3,663,759.58	4,691,413.13
盈余公积	七、32	118,915,717.39	118,915,71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3	471,711,959.34	433,818,91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1,214,715.86	3,225,668,681.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1,214,715.86	3,225,668,68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25,784,913.66	6,214,307,721.83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160,290.31	431,079,19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0,821,409.35	322,484,155.63
应收账款	十二、1	67,756,836.16	66,424,258.29
预付款项		5,393,558.19	23,034,834.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2,542,790,034.46	2,360,188,270.10
存货		96,489,029.46	144,374,088.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3,947.08	48,512,700.48
流动资产合计		3,313,635,105.01	3,396,097,507.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1,832,916,489.63	1,532,916,489.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3,475,988.68	220,550,404.04
在建工程		6,149,717.95	101,505,586.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1,423,598.16	83,489,313.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70,387.80	27,508,50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00,000.00	1,090,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0,536,182.22	1,967,060,596.41
资产总计		5,644,171,287.23	5,363,158,104.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0,000,000.00	1,0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9,600,000.00	242,800,000.00
应付账款		165,342,325.33	155,237,878.58
预收款项		60,653,392.24	116,793,038.80
应付职工薪酬		8,123,743.45	9,303,901.23
应交税费		7,096,769.35	1,975,502.54
应付利息		3,801,076.17	8,614,631.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237,366.57	121,490,078.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157,75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1,012,423.11	1,666,215,03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248,094,329.69	247,849,342.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61,113.57	1,973,395.5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62,000.04	1,57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017,443.30	331,400,237.89
负债合计		2,091,029,866.41	1,997,615,269.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89,923,600.00	494,961,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47,905,206.94	3,084,186,367.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489,722.52	23,988,226.85
盈余公积		14,649,608.06	14,649,608.06
未分配利润		-222,826,716.70	-252,243,167.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3,141,420.82	3,365,542,83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44,171,287.23	5,363,158,104.20
------------	--	------------------	------------------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886,102,450.14	6,473,137,220.88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4,886,102,450.14	6,473,137,22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06,210,909.36	6,420,568,399.30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4,465,970,033.04	5,961,106,487.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5	13,335,585.04	13,408,000.83
销售费用	七、36	81,934,293.81	99,708,743.81
管理费用	七、37	237,846,742.36	269,516,886.20
财务费用	七、38	94,907,301.67	75,315,612.81
资产减值损失	七、39	12,216,953.44	1,512,66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0	46,837,491.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29,032.09	52,568,821.58
加：营业外收入	七、41	10,579,480.02	10,007,810.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2	5,324,455.64	14,245,729.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66,331.56	6,905,559.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84,056.47	48,330,902.11
减：所得税费用	七、43	-5,908,992.38	-5,545,440.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93,048.85	53,876,342.14

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93,048.85	53,876,342.1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893,048.85	53,876,34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93,048.85	53,876,342.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2	0.04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2	0.04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807,235,920.70	476,157,972.88
减: 营业成本	十二、4	1,605,285,339.27	450,355,163.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04,788.10	1,236,973.57
销售费用		10,003,527.20	1,344,566.23
管理费用		75,252,806.62	38,430,785.83
财务费用		85,626,667.47	15,516,504.37
资产减值损失		151,614.05	-108,108.2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5	3,074,091.70	282,354,086.5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85,269.69	251,736,174.11
加: 营业外收入		3,183,949.98	2,270,766.2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1,014,652.69	6,848,502.8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00,025.80	6,848,502.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54,566.98	247,158,437.44
减: 所得税费用		1,438,115.71	-25,310,501.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16,451.27	272,468,939.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416,451.27	272,468,939.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50,615,685.02	3,832,707,822.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1）	32,670,547.85	25,550,41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3,286,232.87	3,858,258,232.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2,240,979.35	3,343,137,078.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246,095.55	326,885,46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007,223.26	139,037,72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2)	92,167,428.97	105,572,30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4,661,727.13	3,914,632,57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24,505.74	-56,374,33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83,497.05	323,31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71,177.05	323,31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34,761.45	104,141,81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9,019,576.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634,761.45	483,161,39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63,584.40	-482,838,07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74,899,611.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00	2,289,908,439.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3)	279,868,639.25	233,150,84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868,639.25	3,397,958,899.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9,333,334.00	2,639,200,106.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455,228.86	96,957,827.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4)	12,131,445.00	3,341,13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920,007.86	2,739,499,07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48,631.39	658,459,82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790,447.27	119,247,41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234,934.63	244,987,519.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44,487.36	364,234,934.63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0,966,569.00	344,308,072.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5,161,353.14	995,062,52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6,127,922.14	1,339,370,59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5,355,835.25	416,109,82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468,484.92	18,972,45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240,775.39	17,121,23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8,654,202.61	844,680,62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5,719,298.17	1,296,884,14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91,376.03	42,486,45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20,097.44	323,31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7,743,069.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0,097.44	188,066,388.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2,748.98	3,573,03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5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9,019,576.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302,748.98	392,592,61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882,651.54	-204,526,225.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74,899,611.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00	4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80,639.25	233,150,84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8,680,639.25	1,558,050,460.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000,000.00	1,043,866,772.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783,115.54	18,874,761.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400.00	3,341,13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468,515.54	1,066,082,67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212,123.71	491,967,78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261,903.86	329,928,01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087,831.88	159,81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825,928.02	330,087,831.88

法定代表人: 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四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4,961,800.00				2,173,280,840.30			4,691,413.13	118,915,717.39		433,818,910.49		3,225,668,681.3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4,961,800.00				2,173,280,840.30			4,691,413.13	118,915,717.39		433,818,910.49		3,225,668,681.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4,961,800.00				-336,281,160.75			-1,027,653.55			37,893,048.85		195,546,034.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893,048.85		37,893,048.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680,639.25								158,680,639.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8,680,639.25								158,680,639.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4,961,800.00				-494,961,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94,961,800.00				-494,961,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27,653.55					-1,027,653.55
1. 本期提取							33,547,968.75					33,547,968.75
2. 本期使用							34,575,622.30					34,575,622.3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9,923,600.00				1,836,999,679.55		3,663,759.58	118,915,717.39		471,711,959.34		3,421,214,715.8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225,000.00				1,493,810,288.55			5,998,742.40	118,915,717.39		379,942,568.35	2,398,892,31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505,740.20							50,505,740.2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225,000.00				1,544,316,028.75			5,998,742.40	118,915,717.39		379,942,568.35	2,449,398,05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94,736,800.00				628,964,811.55			-1,307,329.27			53,876,342.14	776,270,624.42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876,342.14		53,876,342.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736,800.00			1,039,066,886.69						1,133,803,686.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736,800.00			1,039,066,886.69						1,133,803,686.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07,329.27			-1,307,329.27
1. 本期提取							41,461,432.75			41,461,432.75
2. 本期使用							42,768,762.02			42,768,762.02
(六) 其他				-410,102,075.14						-410,102,075.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961,800.00			2,173,280,840.30			4,691,413.13	118,915,717.39	433,818,910.49	3,225,668,681.31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4,961,800.00				3,084,186,367.69			23,988,226.85	14,649,608.06	-252,243,167.97	3,365,542,83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4,961,800.00				3,084,186,367.69			23,988,226.85	14,649,608.06	-252,243,167.97	3,365,542,83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4,961,800.00				-336,281,160.75			-498,504.33		29,416,451.27	187,598,586.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416,451.27	29,416,451.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680,639.25						158,680,639.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8,680,639.25						158,680,639.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4,961,800.00				-494,961,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94,961,800.00				-494,961,800.00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98,504.33			-498,504.33
1. 本期提取							8,880,993.43			8,880,993.43
2. 本期使用							9,379,497.76			9,379,497.7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9,923,600.00				2,747,905,206.94		23,489,722.52	14,649,608.06	-222,826,716.70	3,553,141,420.8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225,000.00				2,250,882,428.74			23,910,928.98	14,649,608.06	-524,712,107.13	2,164,955,85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225,000.00				2,250,882,428.74			23,910,928.98	14,649,608.06	-524,712,107.13	2,164,955,85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4,736,800.00				833,303,938.95			77,297.87		272,468,939.16	1,200,586,975.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468,939.16	272,468,939.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736,800.00				1,039,066,886.69						1,133,803,686.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736,800.00				1,039,066,886.69						1,133,803,686.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7,297.87			77,297.87
1. 本期提取							837,240.42			837,240.42
2. 本期使用							759,942.55			759,942.55
(六) 其他					-205,762,947.74					-205,762,947.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961,800.00				3,084,186,367.69		23,988,226.85	14,649,608.06	-252,243,167.97	3,365,542,834.63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龙产业”），曾用名云南马龙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是1996年11月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由马龙化建(集团)总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按募集设立方式进行股份制改组成立的。本公司于1997年1月20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100万元，其中社会公众股1,500万股，已于1997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市后经过多次送红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股份变更为12,622.50万股。

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6月8日获云南省国资委《关于调整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支付方案的复函》(云国资规划函[2006]72号)批准，并经2006年6月28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方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有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即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付3.2股股份，本公司流通股股东共获付1,188万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的首个交易日，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对价股份上市交易日为2006年7月17日。该方案实施日，本公司总股本不变，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至7,722万股，占总股本的61.1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数增加至4,900.50万股，占总股本的38.82%。

2011年8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43号）文件核准，马龙产业将原有经营业务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作价1元出售给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并向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钢控股”）发行股份27,400万股，购买昆钢控股持有的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钢煤焦化”）100%股权，所发行股份的价格与该标的股权交易价格的差额17,740.53万元由昆钢控股以现金补足。

以2011年8月31日为马龙产业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基准日，马龙产业与云天化集团和昆钢控股进行了相关资产交付。2011年9月1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马龙产业向昆钢控股非公开发行27,400万股股份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209号《验资报告》。2011年9月8日，马龙产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证券变更登记，并取得《证券变更登记证明》，马龙产业的总股数变更为40,022.50万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12,622.50万股，限售流通股27,400万股。经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马龙产业于2011年10月10日在云南省

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法定代表人等工商注册信息变更登记手续。

2013年5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34号）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473.68万股股份，公司于2013年11月7日以9.50元/股的价格向两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了9,473.68万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数为49,496.18万股。

2014年10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方案。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0月17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以截止2014年6月30日股份总额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份数为98,992.36万股。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0000000019964；住所：昆明经开区经开路3号科技创新园A46室；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75号集成广场5楼；法定代表人：张鸿鸣；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992.36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焦炭、煤气、蒸汽、煤焦化工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生产限分公司）；煤炭经营；矿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管理商品）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燃气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为昆钢控股，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8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

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及其他组合	实际损失率为 0，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由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台套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5	2.71—6.3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5	3.80—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0—19.0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5	5	6.33—23.75
电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5	4.75—31.67
仪器仪表及计量器具	年限平均法	3-20	5	4.75—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6“长期资产减值”。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一般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铁路专线使用权按 20 年摊销，土地使用权按规定的限制期限摊销（一般为证载年限），采矿权依据探明储量按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6“长期资产减值”。

16.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

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0.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另外，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

时)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2013 年 1 月 1 日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2014 年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2014 年修订)》规范了“递延收益”项目的列报,将原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的递延收益单独进行列报;	递延收益	+ 31,375,564.66	+34,352,072.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375,564.66	-34,352,072.70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 (2014 年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 (2014 年修订)》规范了职工薪酬项目的列报,将预计不能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支付的职工薪酬列报在“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应付职工薪酬	-30,503,805.71	-30,980,516.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503,805.71	+ 30,980,516.70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五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的相关规定,公司追溯调增母公司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调增母公司财务报表“资本公积”;同时联动调增 2013 年合并财务报表“商誉”,调增 2013 年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	商誉	+50,505,740.20	+50,505,740.20
		资本公积	+50,505,740.20	+50,505,740.2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

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并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资源税	应税数量	3 元/吨
其他税项	按税法规定计算交纳	

2.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昆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等 13 家企业有关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的确认书》（云发改办西部[2014]355 号），认定本企业为国家鼓励类产业，本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根据滇中产业聚集区（新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关于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的确认书》（滇中经发[2015]22 号），认定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为国家鼓励类产业，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正在办理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优惠政策相关税务手续。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388.45	24,011.75
银行存款	103,763,361.20	322,902,190.62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100.00	154,300,100.00
合计	263,778,849.65	477,226,302.37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的年末余额主要是开具信用证保证金 3,000 万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000 万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0,916,650.17	777,278,947.60
商业承兑票据	199,571,525.66	
合计	750,488,175.83	777,278,947.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707,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707,5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9,514,618.97	24.80	8,313,288.97	13.97	51,201,330.00	73,701,151.84	35.94	4,282,064.83	5.81	69,419,087.01
关联方组合	180,422,420.46	75.20			180,422,420.46	131,393,125.15	64.06			131,393,125.15
组合小计	239,937,039.43	100.00	8,313,288.97	3.46	231,623,750.46	205,094,276.99	100.00	4,282,064.83	2.09	200,812,212.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937,039.43	/	8,313,288.97	/	231,623,750.46	205,094,276.99	/	4,282,064.83	/	200,812,212.1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082,071.62	450,820.71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0,950,131.81	4,380,052.72	40.00
3 年以上	3,482,415.54	3,482,415.54	100.00
合计	59,514,618.97	8,313,288.9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80,422,420.46		
合计	180,422,420.4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31,224.14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款、煤款、干熄焦、水熄焦	81,429,177.97	1 年以内	33.94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干熄焦款、焦炭款	35,798,304.19	1 年以内	14.92	
云南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煤气款、工程款	34,506,827.88	1 年以内	14.38	345,068.28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硫铵款、焦炭款、干熄焦款	26,087,228.61	1 年以内	10.87	
云南昆钢桥钢有限公司	焦炭款	17,327,054.09	1 年以内	7.22	
合计		195,148,592.74		81.33	345,068.28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855,667.55	97.73	59,658,903.71	93.16
1至2年	888,032.95	1.67	4,178,986.62	6.52
2至3年	201,836.12	0.38	166,499.76	0.26
3年以上	114,044.46	0.22	36,239.70	0.06
合计	53,059,581.08	100.00	64,040,629.7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对方单位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	比例(%)	款项内容
云南赛肯贸易有限公司	33,669,943.72	63.46	煤款
昆明铁路局红果站	5,858,133.70	11.04	运费
上西铺火车站	4,126,116.10	7.78	运费
攀枝花攀煤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147,972.00	4.05	粗苯款
昆明铁路局曲靖车务段富源站	1,590,548.10	3.00	运费
合计	47,392,713.62	89.3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4,109,854.62	99.79	4,669,383.02	19.37	19,440,471.60	18,618,428.79	99.99	5,589,002.33	30.02	13,029,426.46
关联方组合	50,000.00	0.21			50,000.00	952.15	0.01			952.15
组合小计	24,159,854.62	100.00	4,669,383.02	19.33	19,490,471.60	18,619,380.94	100.00	5,589,002.33	30.02	13,030,378.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159,854.62	/	4,669,383.02	/	19,490,471.60	18,619,380.94	/	5,589,002.33	/	13,030,378.6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952,230.85	129,512.60	1.00
1 至 2 年	4,684,607.04	234,230.35	5.00
2 至 3 年	3,612,294.44	1,444,917.78	40.00
3 年以上	2,860,722.29	2,860,722.29	100.00
合计	24,109,854.62	4,669,383.02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安宁市人民政府	煤气补贴	5,000,000.00	1 年以 内;2,500,000.00 1-2 年:2,500,000.00	20.70	150,000.00
师宗县财政局	借款	3,000,000.00	2-3 年	12.42	1,200,000.00
师宗县煤炭 工业局	风险抵押 金	2,020,000.00	1 年以内	8.36	20,200.00
云南中石油 昆仑燃气有 限公司昆明 分公司	效能监察 金、保证 金	1,985,535.94	1 年以 内:399,881.461-2 年:1,094,638.042-3 年:491,016.44	8.22	255,137.29
师宗县民科 有限公司	借款	1,800,000.00	3 年以上	7.45	1,800,000.00
合计	/	13,805,535.94	/	57.15	3,425,337.29

(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安宁市人民政府	煤气补贴款	5,000,000.00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 对安宁煤气供气价格调 整的相关事宜》
合计	/	5,000,000.00	/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5,545,182.18		305,545,182.18	421,691,765.75		421,691,765.75
库存商品	118,038,309.32	4,721,874.11	113,316,435.21	126,145,698.27	1,029,702.67	125,115,995.60
包装物及低 值易耗品	7,005.00		7,005.00	8,552.59		8,552.59
其他				645.34		645.34
合计	423,590,496.50	4,721,874.11	418,868,622.39	547,846,661.95	1,029,702.67	546,816,959.2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29,702.67	9,138,047.61		5,445,876.17		4,721,874.11
合计	1,029,702.67	9,138,047.61		5,445,876.17		4,721,874.11

注：本期计提的库存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是部分产成品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已销售。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84,403,146.75	113,156,872.94
预交企业所得税	1,058,127.28	897,762.62
预交城建税	3,615.47	3,283.16
预交教育费附加	15,089.80	14,890.42
预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4,676.32	4,543.39
预交房产税	112,696.94	112,696.94
预交土地使用税	227,986.38	227,986.38
国债逆回购	665,637.71	41,308,413.08
宏源证券天添利现金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产品		219.18
国泰君安土投信托资金	90,000,000.00	
其他	3,082,097.20	
合计	179,573,073.85	155,726,668.11

其他说明

注：国泰君安土投信托资金 90,000,000.00 元为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通过与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认购君享通宝 12 号理财产品，该产品所募集的资金主要投资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昆明土投应收账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的一个信托单位，信托计划资金用于购买昆明市土地

开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主体评级 AA+）持有的对昆明市土储中心的应收账款，昆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主体评级 AA+）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电器设备	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	仪器仪表及计量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5,594,031.11	447,522,228.51	1,285,268,712.39	23,030,899.47	205,430,691.84	22,011,968.79	127,509,415.39	3,756,367,94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59,150.43	54,846,215.13	109,855,362.26	1,606,146.12	7,453,228.87	1,801,185.49	19,863,767.38	241,585,055.68
(1) 购置	2,768,738.75	14,100,670.57	2,203,667.25	1,606,146.12	1,117,498.64	1,006,762.38	4,609,404.39	27,412,888.10
(2) 在建工程转入	43,390,411.68	40,745,544.56	107,651,695.01		6,335,730.23	794,423.11	15,254,362.99	214,172,167.5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6,889.21	450,638.48	1,678,193.60	688,288.16	913,134.83	1,002,586.34	917,418.07	8,377,148.69
(1) 处置或报废	2,726,889.21	450,638.48	1,678,193.60	688,288.16	913,134.83	1,002,586.34	917,418.07	8,377,148.69
4. 期末余额	1,689,026,292.33	501,917,805.16	1,393,445,881.05	23,948,757.43	211,970,785.88	22,810,567.94	146,455,764.70	3,989,575,854.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2,423,882.69	100,206,595.33	440,496,451.96	8,809,964.73	46,294,867.55	7,063,375.93	41,458,874.78	906,754,01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78,135,415.09	29,381,292.58	95,561,733.45	1,799,390.68	16,021,760.12	1,826,181.41	10,796,745.02	233,522,518.35
(1) 计提	78,135,415.09	29,381,292.58	95,561,733.45	1,799,390.68	16,021,760.12	1,826,181.41	10,796,745.02	233,522,51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1,581.14	75,597.37	884,669.93	543,165.40	763,658.28	783,619.73	462,603.02	5,754,894.87
(1) 处置或报废	2,241,581.14	75,597.37	884,669.93	543,165.40	763,658.28	783,619.73	462,603.02	5,754,894.87
4. 期末余额	338,317,716.64	129,512,290.54	535,173,515.48	10,066,190.01	61,552,969.39	8,105,937.61	51,793,016.78	1,134,521,636.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0,708,575.69	372,405,514.62	858,272,365.57	13,882,567.42	150,417,816.49	14,704,630.33	94,662,747.92	2,855,054,218.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3,170,148.42	347,315,633.18	844,772,260.43	14,220,934.74	159,135,824.29	14,948,592.86	86,050,540.61	2,849,613,934.53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164,331.14	9,918,845.60		49,245,485.54
通用设备	61,915,297.48	12,862,419.89		49,052,877.59
专用设备	20,159,291.35	4,630,587.78		15,528,703.57
合计	141,238,919.97	27,411,853.27		113,827,066.70

注：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本期内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与恒宇（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将部分自有固定资产出售给恒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恒宇公司再将该固定资产出租给师宗煤焦化使用，租赁期限 24 个月，师宗煤焦化按约向恒宇租赁支付租金。公司为该项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宁分公司向昆明市城市煤气供气项目				86,738,533.66		86,738,533.66
安宁分公司净化车间产品汽车装栈台改造				30,000.00		30,000.00
安宁分公司干熄炉系统技术改造				4,586,253.71		4,586,253.71
安宁分公司干熄焦锅炉系统技术改造				2,062,646.20		2,062,646.20
安宁分公司干熄焦装焦系统技术改造				4,757,509.50		4,757,509.50
安宁分公司干熄焦除尘排焦系统技术改造				2,310,958.10		2,310,958.10
安宁分公司新区净化系统技术改造	558,318.11		558,318.11			

安宁分公司 4#拦焦车除 尘改造	223,471.05		223,471.05		
安宁分公司 炼焦车间 4# 加煤车除尘 系统改造	2,393,162.40		2,393,162.40		
安宁分公司 高压氨水系 统改造	116,166.05		116,166.05		
安宁分公司 信息化建设	197,916.58		197,916.58		
安宁分公司 炼焦筛焦楼 除尘改造	2,350,427.35		2,350,427.35		
安宁分公司 炼焦 3#、4# 焦炉烟囱烟 气在线自动 分析系统	310,256.41		310,256.41		
昆焦煤气压 送系统扩容 改造				2,515,334.37	2,515,334.37
昆焦炼焦 3、4 号焦炉装煤 烟尘收集项 目				1,974,998.69	1,974,998.69
昆焦炼焦车 间 3、4#焦炉 炉体及焦炉 设备改造				3,671,844.82	3,671,844.82
昆焦炼焦车 间 1、2#焦炉 炉体及焦炉 设备改造				2,782,024.44	2,782,024.44
昆焦干熄焦 系统技术改 造				6,630,062.52	6,630,062.52
昆焦循环水 余热回收利 用工程	9,983,979.67		9,983,979.67	117,169.81	117,169.81
昆焦公司厂 区物流主干 道及配套设 施改造				2,015,949.38	2,015,949.38
昆焦煤化工 车间苯加氢 装置关键设 备升级改造				2,574,391.04	2,574,391.04

昆焦备煤车间卸煤系统技术改造				1,007,525.42		1,007,525.42
昆焦净化车间老冷鼓系统升级改造				104,380.20		104,380.20
昆焦煤调湿外加热源技改	512,804.69		512,804.69			
师宗煤焦化有限公司煤场干燥棚	3,933,598.30		3,933,598.30	2,311,439.82		2,311,439.82
师宗净化车间回炉煤气改造工程螺旋焊管				602,111.33		602,111.33
师宗机动车间锅炉除尘器改造	740,772.13		740,772.13			
师宗净化车间高压氨水系统改造	911,946.32		911,946.32			
师宗炼焦车间筛焦楼除尘改造	2,286,206.93		2,286,206.93			
师宗煤调湿系统除尘装置改造	2,821,361.14		2,821,361.14			
师宗净化车间生化熄焦池污水管线	296,948.32		296,948.32			
师宗电动单轨抓斗起重机(粉焦抓斗)	126,603.56		126,603.56			
师宗备煤-5#6#粉碎机变频器改造	1,010,995.58		1,010,995.58			
师宗煤调湿调1、2、3、4皮带机通廊增加屋面改造	343,214.81		343,214.81			
师宗晾焦台增加操作平台	258,205.75		258,205.75			
师宗冷冻水泵变频调速改造	371,628.20		371,628.20			

师宗鼓风机出口阀	240,694.86		240,694.86		
昆明西山保宁经营部厨房设施工程	29,960.00		29,960.00		
师宗增设离心风机集气收尘系统	378,565.69		378,565.69		
师宗备煤车间配煤系统防洪沟道整改	97,048.24		97,048.24		
师宗备件选择性单种煤调湿改造	759,263.40		759,263.40		
师宗焦1#皮带地下通廊顶部及焦炉烟囱周围基础加固项目	196,485.66		196,485.66		
炭黑生产线技术改造研究				924,752.80	924,752.80
瓦鲁井巷工程	41,507,965.25		41,507,965.25	29,389,494.05	29,389,494.05
瓦鲁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装置				165,530.43	165,530.43
金山井巷工程	32,181,165.70		32,181,165.70	24,022,598.77	24,022,598.77
金山污水一体化处理装置工程				251,691.98	251,691.98
金山地面封闭式煤棚工程	245,332.95		245,332.95	120,000.00	120,000.00
五一井巷工程	37,107,421.58		37,107,421.58	28,424,516.84	28,424,516.84
五一其他项目				164,077.44	164,077.44
大舍井巷工程	51,944,893.48		51,944,893.48	40,234,476.89	40,234,476.89
大舍污水一体化处理装置工程				454,429.62	454,429.62
大舍地面封闭式煤棚工程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94,436,780.16		194,436,780.16	251,064,701.83	251,064,701.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昆焦循环水余热回收利用工程	22,718,800.00	117,169.81	9,866,809.86			9,983,979.67	57.21				自筹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煤场干燥棚	68,000,000.00	2,311,439.82	1,636,862.58		14,704.10	3,933,598.30	5.78				自筹
瓦鲁井巷工程	54,000,000.00	29,389,494.05	12,118,471.20			41,507,965.25	76.87				自筹
金山井巷工程	81,000,000.00	24,022,598.77	8,158,566.93			32,181,165.70	39.73				自筹
五一井巷工程	135,000,000.00	28,424,516.84	8,682,904.74			37,107,421.58	27.49				自筹
大舍井巷工程		40,234,476.89	11,710,416.59			51,944,893.48					自筹

安宁分公司向昆明市城市煤气供气项目	89,904,800.00	86,738,533.66	2,428,311.17	89,166,844.83			100.00	1,029,060.51			贷款及自筹
昆焦干熄焦系统技术改造	9,900,000.00	6,630,062.52	2,109,836.73	8,739,899.25			88.28				自筹
昆焦3、4#焦炉无组织排放改造	9,500,000.00		8,706,035.10	8,706,035.10			91.64				自筹
其他		33,196,409.47	93,117,487.91	107,559,388.40	976,752.80	17,777,756.18					
合计	470023600	251,064,701.83	158,535,702.81	214,172,167.58	991,456.90	194,436,780.16	/	1,029,060.51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铁路专用线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7,071,899.97	2,222,840.30	176,000,700.00	735,295,440.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7,071,899.97	2,222,840.30	176,000,700.00	735,295,440.2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941,652.57	1,667,130.66	6,986,769.80	50,595,55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65,223.78	111,142.02	1,051,252.77	12,527,618.57
(1) 计提	11,365,223.78	111,142.02	1,051,252.77	12,527,618.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306,876.35	1,778,272.68	8,038,022.57	63,123,171.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3,765,023.62	444,567.62	167,962,677.43	672,172,268.67
2. 期初账面价值	515,130,247.40	555,709.64	169,013,930.20	684,699,887.24

1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的				
收购五一煤矿形成商誉	17,442,640.14					17,442,640.14
收购瓦鲁煤矿形成商誉	22,762,280.70					22,762,280.70
收购大舍煤矿形成商誉	4,774,089.73					4,774,089.73
收购金山煤矿形成商誉	5,526,729.63					5,526,729.63
合计	50,505,740.20					50,505,740.2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收购五一煤矿形成商誉						
收购瓦鲁煤矿形成商誉						
收购大舍煤矿形成商誉						
收购金山煤矿形成商誉						
合计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源整合费	4,851,612.54		2,425,806.34		2,425,806.20
土地补偿款	1,344,535.94		28,011.18		1,316,524.76
合计	6,196,148.48		2,453,817.52		3,742,330.96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570,699.55	3,119,244.65	9,438,780.40	2,351,426.26
存货跌价准备	3,563,668.83	890,917.21	1,004,440.81	251,110.20
资产评估减值	12,747,486.90	3,186,871.72	13,014,909.53	3,253,727.38
辞退福利	2,033,797.26	346,381.50	3,255,113.48	502,050.64
可抵扣亏损	566,745,036.59	124,491,498.68	554,290,000.56	120,553,494.39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9,707,580.17	1,456,137.01	15,983,312.56	2,397,496.88
合计	607,368,269.30	133,491,050.77	596,986,557.34	129,309,305.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18,520,558.15	91,124,006.28	539,940,780.80	95,083,366.83
合计	518,520,558.15	91,124,006.28	539,940,780.80	95,083,366.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93,772.28	6,019,218.70
可抵扣亏损	1,045,773.11	70,218,303.25
合计	6,639,545.39	76,237,521.95

注：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和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69,172,530.14	
2015			
2016			
2017			
2018	1,045,773.11	1,045,773.11	
合计	1,045,773.11	70,218,303.25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汇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预付设备款		7,985,905.88
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 LP 份额	699,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699,500,000.00	7,985,905.88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70,000,000.00	360,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抵押借款		
其他借款	20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870,000,000.00	1,0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担保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人
中国银行-昆钢支行	60,000,000.00	2014.3.20-2015.3.20	由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昆钢支行	60,000,000.00	2014.8.19-2015.8.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50,000,000.00	2014.11.13-2015.11.13	
合计	270,000,000.00		

信用借款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交行-安宁支行	100,000,000.00	2014.10.22-2015.10.22
交行-安宁支行	100,000,000.00	2014.12.17-2015.12.17
华夏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100,000,000.00	2014.1.28-2015.1.28
平安银行昆明欣龙支行	100,000,000.00	2014.11.17-2015.11.17
合计	400,000,000.00	

注：其他借款期末余额是代付银行提供的国内信用证项下融资。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0,086,271.00	86,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17,400,000.00	332,500,000.00
合计	597,486,271.00	418,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0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47,868,939.64	674,391,848.41

1 至 2 年	5,431,582.33	11,308,672.76
2 至 3 年	3,712,475.58	3,298,479.52
3 年以上	6,328,143.51	5,652,741.76
合计	563,341,141.06	694,651,742.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红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926,262.76	未结算
江苏拉艾夫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1,084,610.87	未结算
红果火车站	840,246.00	未结算
六盘水市红果经济开发区松山洗煤厂	750,032.08	未结算
中国铁路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693,934.35	未结算
合计	4,295,086.06	/

18、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0,518,613.75	167,390,072.00
1 至 2 年	1,016,722.36	1,977,521.50
2 至 3 年	1,110,337.81	1,180,397.69
3 年以上	3,774,806.24	2,962,854.26
合计	106,420,480.16	173,510,845.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锡业有限公司	1,158,382.38	待结算尾款
迪庆经济开发区昆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456,554.49	待结算尾款
开远解放军化肥厂	333,969.60	待结算尾款
杨露	330,560.00	待结算尾款
开远县农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待结算尾款
宜良锦华煤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待结算尾款
师宗煤炭集团公司	191,418.06	待结算尾款
安宁市钢铁厂	188,040.00	待结算尾款
景洪华兴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70,941.50	待结算尾款
云锡物资储运公司	128,659.24	待结算尾款
合计	3,378,525.27	/

1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406,042.65	281,427,287.8	284,942,734.5	22,890,595.99

		6	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593,999.74	63,593,999.74	
三、辞退福利	3,138,287.96	516,761.59	883,262.96	2,771,786.5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544,330.61	345,538,049.19	349,419,997.22	25,662,382.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2,377.58	208,911,279.86	208,994,529.86	2,189,127.58
二、职工福利费		17,950,637.69	17,950,637.69	
三、社会保险费		26,106,940.97	26,106,940.9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8,982,867.76	18,982,867.76	
工伤保险费		6,310,553.70	6,310,553.70	
生育保险费		813,519.51	813,519.51	
四、住房公积金		23,812,703.00	23,812,70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133,665.07	4,645,726.34	8,077,923.00	20,701,468.4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406,042.65	281,427,287.86	284,942,734.52	22,890,595.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453,267.94	43,453,267.94	
2、失业保险费		4,792,236.20	4,792,236.20	
3、企业年金缴费		15,348,495.60	15,348,495.60	
合计		63,593,999.74	63,593,999.74	

其他说明:

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及参加企业年金计划。除上述缴存费用外,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0、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76,709.15	8,658,310.39
消费税		
营业税	580,496.04	491,955.89
企业所得税	3,167,925.15	3,903,783.92

个人所得税	801,755.72	1,025,31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2,831.79	466,643.60
教育费附加	256,283.78	314,033.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667.84	201,109.00
印花税	1,642,454.78	2,172,850.55
契税		549,597.15
资源税	157,725.01	157,888.45
车船使用税		646.18
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费	1,495,755.12	704,989.19
房产税	9,379.88	
其他	608,835.75	608,835.75
合计	17,262,820.01	19,255,956.63

其他说明：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40,809.46	346,226.60
企业债券利息	1,549,315.06	1,549,315.0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14,250.00	6,840,694.4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904,374.52	8,736,236.09

22、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467,673.53	19,452,522.86
1 至 2 年	3,676,734.92	5,062,478.52
2 至 3 年	1,409,601.27	2,924,284.06
3 年以上	65,344,888.23	70,566,566.14
合计	88,898,897.95	98,005,851.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52,666,664.00	借款
姚国保	2,088,239.05	工程尾款
代扣代缴改扩建工程税金	1,890,735.70	耕地占用税
企业发展生产扶持资金	889,000.00	待支付
唐山国选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师宗分公司	500,000.00	合同保证金
合计	58,034,638.75	/

其他说明

2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0	
1 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4,711,758.00	4,554,008.00
1 年内需支付的采矿权价款及利息	15,167,621.08	15,167,621.08
合计	99,879,379.08	19,721,629.08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3）	-8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8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2010.3.11	2015.3.11	RMB	基准利率下浮5%				80,000,000.00
平安银行昆明欣龙支行	2014.3.31	2016.10.27	RMB	8.00%		100,000,000.00		
平安银行昆明欣龙支行	2014.4.30	2017.4.30	RMB	8.00%		1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80,000,000.00

注：本公司向兴业银行昆明分行借款 23,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11 日至 2015 年 3 月 11 日，约定的还款方式为贷款第 1 年只偿还利息，第 2、3、4 年分别归还本金 5,000.00 万元，第 5 年归还本金 8,000.00 万元。该借款由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 8,000.00 万元，全部为一年内到期，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2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3 云煤业	248,094,329.69	247,849,342.32
合计	248,094,329.69	247,849,342.3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3 云煤业	250,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03 日	7 年	247,830,000.00	247,849,342.32	248,094,329.69
合计	/	/	/	247,830,000.00	247,849,342.32	248,094,329.69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708 号文核准，本公司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总额为 2.5 亿元，期限 7 年，票面利率 7.8%，起息日为 2013 年 12 月 3 日。由本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本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其票面年利率 7.8%，并附有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五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两年票面利率的选择权，以及投资者在本公司公告是否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后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的选择权。

26、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售后融资租回	117,703,807.02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采矿权价款	37,012,072.19	47,067,990.1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23）	-15,167,621.08	-15,167,621.08
合计	139,548,258.13	31,900,369.11

2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3,285,605.23	5,632,635.46
三、其他长期福利	23,156,195.45	24,871,170.25

合计	26,441,800.68	30,503,805.71
----	---------------	---------------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煤气工程贴息扶持资金	1,577,500.00		315,499.96	1,262,000.0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工信口企业贷款贴息
节能技术改造-煤调湿项目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	4,142,553.17		753,191.52	3,389,361.6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财政奖励资金
节能技术改造-干熄焦项目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	16,465,629.37		2,364,999.96	14,100,629.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财政奖励资金
干熄焦节能技术改造	9,189,882.12		1,435,816.56	7,754,065.5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财政奖励资金
合计	31,375,564.66		4,869,508.00	26,506,056.6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气工程贴息扶持资金	1,577,500.00		157,749.96	157,750.00	1,262,000.04	与收益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煤调湿项目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	4,142,553.17		753,191.51		3,389,361.66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干熄焦项目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	16,465,629.37		2,365,000.00		14,100,629.37	与资产相关
干熄焦节能技术改造	9,189,882.12		1,435,816.53		7,754,065.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375,564.66		4,711,758.00	157,750.00	26,506,056.66	/

其他说明：

注： 以上政府补助的来源和依据：

①煤气工程贴息扶持资金是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2 第二批工信口企业贷款贴息的通知》（昆财企【2013】17 号）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

②煤调湿项目是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中央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0】31 号）以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中央财政（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2]90 号）收到的财政奖励资金；

③干熄焦项目技术改造是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国家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第二批)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11】1762 号）收到的奖励资金；

④干熄焦节能技术改造是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中央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一【2010】31 号）以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中央财政（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2】90 号）收到的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2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4,961,800.00			494,961,800.00		494,961,800.00	989,923,600.00

其他说明：

注：201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方案。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以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股份总额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08,047,492.84		494,961,800.00	1,413,085,692.84
其他资本公积	265,233,347.46	158,680,639.25		423,913,986.71
合计	2,173,280,840.30	158,680,639.25	494,961,800.00	1,836,999,679.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①本期减少的股本溢价 494,961,800.00 元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②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 158,680,639.25 元是收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3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44,538.14	32,000,658.04	32,744,763.88	3,400,432.30
维简费	546,874.99	1,547,310.71	1,830,858.42	263,327.28
合计	4,691,413.13	33,547,968.75	34,575,622.30	3,663,759.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专项储备系本公司根据《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是按照煤矿产量每吨 8.50 元计提。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9,277,144.94			79,277,144.94
任意盈余公积	39,638,572.45			39,638,572.45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8,915,717.39			118,915,717.39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3,818,910.49	379,942,568.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3,818,910.49	379,942,568.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93,048.85	53,876,342.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711,959.34	433,818,910.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4、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67,150,762.75	4,455,264,721.32	6,463,286,726.17	5,952,884,623.33
其他业务	18,951,687.39	10,705,311.72	9,850,494.71	8,221,864.63
合计	4,886,102,450.14	4,465,970,033.04	6,473,137,220.88	5,961,106,487.96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614,746.16	2,814,863.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02,505.27	6,313,739.07
教育费附加	3,220,591.05	3,309,558.30
资源税	597,742.56	969,839.86
合计	13,335,585.04	13,408,000.83

其他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汽车运输费	59,555,188.29	63,945,069.62
租赁费	273,370.09	264,982.27
劳务费	11,496,784.93	17,330,785.93
装卸费	3,331,424.21	3,875,205.18
工资福利及保险费用	1,625,496.00	1,612,203.58
其他费用	5,652,030.29	12,680,497.23
合计	81,934,293.81	99,708,743.81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保险	100,550,958.79	96,673,782.39
工会经费	1,273,779.99	5,855,922.25
职工教育经费	572,681.55	2,161,287.82
税费	12,190,176.88	5,965,609.21
折旧费	17,694,181.66	18,964,598.34
保险费	1,082,893.64	1,934,808.56
修理费用	7,185,555.33	7,792,365.04
车辆使用及运费	9,242,086.25	14,016,396.56

办公费	1,706,339.49	3,005,587.61
劳务费	15,534,050.73	12,746,080.26
差旅费	1,205,086.78	1,580,831.16
绿化费	741,318.64	1,188,283.55
水电费	3,695,278.16	3,239,364.41
会议费	965,605.50	1,822,168.96
技术开发费	434,876.74	2,525,247.67
警卫消防费	1,737,676.68	2,278,782.72
咨询及审计费用	2,455,371.56	18,643,567.85
董事会会费	246,666.79	246,666.79
租赁费	1,331,745.44	1,509,642.92
业务招待费	2,433,848.32	5,176,986.73
无形资产摊销	12,509,062.76	12,785,193.85
安全生产费	25,720,867.42	28,704,013.46
广告宣传费	322,509.93	316,963.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55.78	28,011.16
复产检修费	422,237.09	9,500,261.72
其他	16,573,330.46	10,854,461.75
合计	237,846,742.36	269,516,886.20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362,620.21	101,686,708.99
减：利息收入	-28,872,158.66	-45,846,909.59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银行手续费	3,893,453.19	2,519,061.22
票据贴息费用	13,392,967.51	15,546,133.57
其他	6,130,419.42	1,410,618.62
合计	94,907,301.67	75,315,612.81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078,905.83	482,965.02
二、存货跌价损失	9,138,047.61	1,029,702.6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2,216,953.44	1,512,667.69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认购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收益	43,547,982.62	
上海国泰君安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289,508.69	
合计	46,837,491.31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600.00		3,6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00.00		3,6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0,319,258.00	9,472,163.04	10,319,258.00
其他	256,622.02	535,647.00	256,622.02
合计	10,579,480.02	10,007,810.04	10,579,48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煤调湿项目清算奖励资金	753,191.51	753,191.51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中央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0]31 号）；昆明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中央财政（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2]90 号）
干熄焦项目技术改造中央补助资金	2,365,000.00	2,365,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国家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第二批）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11]1762 号）
干熄焦项目节能技术改造资金	1,435,816.53	1,435,816.53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中央财政（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2]90 号）；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中央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企[2010]31 号）
收 2014 年省级财政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4 年度省级财政节能降耗专项资金项目跟踪评审工作的通知（昆财企

				-[2014]92 号)
电费补贴资金	1,64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做好 2013 年省级超基数用电临时电价补贴奖励资金拨付工作的紧急通知 (Kgxw2014837)
安宁市政府煤气补贴款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安宁煤气供气价格调整相关事宜的协调函
昆明经开区管理委员会生产扶持资金	522,500.00	2,221,200.00	与收益相关	昆经开[2013]59 号,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等 400 户企业给予生产扶持资金的决定
其他补助	158,749.96	196,955.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2 年第二批工信口企业贷款贴息的通知以及昆明市知识产权局奖励费
合计	10,319,258.00	9,472,163.04	/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66,331.56	6,905,559.53	1,866,331.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66,331.56	6,905,559.53	1,866,331.5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3,000,000.00	6,067,000.00	3,000,000.00

赔偿、违约、罚款支出	188,373.91	1,268,491.24	188,373.91
其他	269,750.17	4,678.74	269,750.17
合计	5,324,455.64	14,245,729.51	5,324,455.64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2,113.19	13,886,463.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41,105.57	-19,431,903.25
合计	-5,908,992.38	-5,545,440.03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988,865.13	4,667,468.66
补贴及补偿款	7,275,300.00	9,706,225.05
保证金	6,521,853.03	423,165.54
备用金	2,272,973.51	616,687.50
利息收入	12,426,062.75	2,848,720.42
其他	1,185,493.43	7,288,143.02
合计	32,670,547.85	25,550,410.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1,157,118.45	22,592,501.41
保证金	4,632,599.00	1,341,196.42
保险、赔款	1,271,267.55	2,180,622.14
备用金、水电、动力费	13,631,121.61	11,367,785.87
会议、培训、办公、招待及餐费	5,798,405.96	18,527,644.22
车辆、排污、交通、检修费、差旅、租赁	14,707,771.70	14,522,996.95
中介费	2,777,881.49	18,058,757.33
其他	18,191,263.21	16,980,798.47
合计	92,167,428.97	105,572,302.8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昆钢控股公司补足承诺利润款	158,680,639.25	233,150,848.82
收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款	121,188,000.00	
合计	279,868,639.25	233,150,848.8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增发股份及发债的中介费		3,341,136.80
支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租赁费用	10,446,045.00	
支付开立保函手续费	1,635,400.00	
支付公司债券跟踪信用评级费	50,000.00	
合计	12,131,445.00	3,341,136.8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893,048.85	53,876,342.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216,953.44	1,512,667.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522,518.35	225,588,587.66
无形资产摊销	12,527,618.57	12,785,193.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53,817.52	2,453,81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2,731.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902.67	6,905,559.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269,884.49	101,363,389.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837,49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1,745.02	-15,366,28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9,360.55	-4,065,620.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256,165.45	102,473,117.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04,191.45	-39,925,081.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636,693.28	-502,668,700.28
其他	-1,027,653.55	-1,307,32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24,505.74	-56,374,338.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778,849.65	322,926,302.3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22,926,302.37	244,987,519.6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65,637.71	41,308,632.26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1,308,632.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790,447.27	119,247,414.9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3,778,849.65	322,926,302.37
其中: 库存现金	15,388.45	24,011.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763,361.20	322,902,190.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	1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665,637.71	41,308,632.26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665,637.71	41,308,632.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44,487.36	364,234,934.6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云南·师宗	云南·师宗	煤化工	100.00		设立
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煤化工	100.00		设立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煤化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工程施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	云南·师宗	云南·师宗	煤炭开采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限责任公司						
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师宗	云南·师宗	煤炭开采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师宗	云南·师宗	煤炭开采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师宗	云南·师宗	煤炭开采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的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流动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收入前五大的客户，与本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

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保持并维护信用，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满足本公司经营的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云南省安宁市郎家庄	投资	6,021,132,000.00	59.19	59.1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钙镁熔剂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钢材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新型复合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复合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水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瑞通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宁双益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文创印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华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双扶福利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轧钢福利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华云天朗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华云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后勤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石头纸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金平勐桥亚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机械设备制造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集团电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钢结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耐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冶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迪庆经济开发区昆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钢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明春景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集团山河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拓展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兴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宁昆钢桥钢 350 轧钢厂	其他
云南润华水业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浩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恒峰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钢酒店旅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明金鑫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泛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明华凌高恒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昆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钢桥钢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其他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昆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昆钢桥钢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昆钢制管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昆钢联合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高炉煤气	13,435,129.08	55,088,598.83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277,071.62	2,110,011.87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除盐水、蒸气、电	42,073,757.61	39,198,024.38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水、电、氮气、材料等	6,889,358.55	8,924,920.51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油料	5,366,365.19	2,750,358.20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94,271.92	22,441.88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111,607.91	82,607.86
云南华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443,633.35	912,757.58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双扶福利厂	材料及备件	470,172.14	1,294,211.01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轧钢福利厂	材料及备件	1,019,804.83	1,340,146.19
云南昆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793,647.54
云南昆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	1,142,789.75	
昆钢桥钢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3,066,816.07	1,518,023.29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10,655,065.58	2,602,010.17
云南润华水业有限公司	生活水	427,248.00	529,941.00
云南昆钢钢材制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9,627.84
云南昆钢新型复合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检修	633,082.92	1,161,963.01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342,096.22	10,998.30
云南昆钢瑞通经贸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113,125.64	104,723.08
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6,935.38	80,069.66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	54,945.98	288,851.11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4,933,184.01	4,987,016.86
云南华云天朗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及备件、设备	2,432,991.45	
云南浩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345,247.80
云南昆钢钢结构有限公司	占地搬迁补偿费		3,547,500.00

云南昆钢钙镁熔剂有限公司	材料及备件、品牌费		34,153.85
安宁昆钢水处理药剂厂	材料及备件	10,598.29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租赁、修理费	2,147,566.12	2,566,894.31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及租车费等	45,971,100.28	44,823,967.92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867,945.83	714,375.20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排污费	1,795,161.20	643,594.00
云南昆钢集团山河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251,567.54	153,440.00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984,774.35	1,373,519.84
云南昆钢机械设备制造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1,707,071.16	3,245,311.63
云南昆钢机械设备制造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775,418.70	776,991.81
云南昆钢集团电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通信费	1,039,400.00	1,059,550.00
云南昆钢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2,438,716.57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修及维保	36,191.72	1,084,375.57
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及租车费	91,282.08	1,247,205.92
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及装卸等	6,638,819.44	6,143,044.11
昆明春景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绿化款、环卫费	2,210,000.00	1,442,174.20
云南华云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费	136,267.30	56,778.00
昆钢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款	5,295,510.63	174,150.94
云南昆钢水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0,482,699.93	32,205,128.14
云南昆钢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宣传活动费	23,261.92	18,679.25
云南昆钢文创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费	105,132.85	103,266.66
安宁双益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242,894.57	1,307,711.68
昆钢酒店旅游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80,032.00	123,728.90
昆明金鑫旅行社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396,459.00	3,200.00
云南昆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18,867.92	400,000.00
云南浩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6,409,119.27	1,892,362.91
云南昆钢兴达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费	537,500.00	347,500.00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12,177,056.80	17,213,992.97
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运费	15,703,018.69	12,085,298.31
云南泛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0,135.64	20,000.00
昆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劳务费	314,310.00	
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6,872.79	
云南昆钢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网络费	102,584.32	1,248.00
云南昆钢石头纸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标牌费	250,110.27	
金平勐桥亚泰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106,708.59	
云南恒峰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95,587.55	34,560.00
云南华云天朗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308,953.56	
云南昆钢联合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94,950.39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检测费		12,820.46
云南昆钢复合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检修费		162,393.15
昆钢酒店旅游有限公司	劳务及检修费		35,084.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	1,250,627,537.58	1,656,132,997.21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焦炭	572,817,055.95	564,389,176.68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焦炭	315,687,469.82	306,336,643.62
迪庆经济开发区昆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焦炭	5,785,521.88	12,635,337.96
云南昆钢冶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	130,068.03	680,242.74
云南昆钢拓展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焦炭	2,481,310.76	4,726,268.37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轧钢福利厂	焦炭	299,622.14	220,868.75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		625,635.21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焦炭	16,102.08	8,959.48
云南昆钢桥钢有限公司	焦炭	31,992,967.36	21,406,224.16
迪庆经济开发区昆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焦炭		7,495.98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焦炭		9,472.48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焦炭		4,181.88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煤化工副产品(蒸汽)	21,311,420.00	16,914,156.00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煤化工副产品(蒸汽)	3,410,425.63	6,929,406.34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煤气	149,197,513.68	316,822,069.08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		1,383,536.28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煤气	2,781,400.52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煤气	1,575,036.22	1,335,129.20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煤气	3,587,414.20	2,216,636.81
昆明华凌高恒磁性材料公司	煤气	28,005.53	922,805.66
云南浩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煤气	8,135,402.98	6,196,701.45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无烟煤	24,897,763.72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	177,630.78	1,390,044.03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无烟煤	5,795,692.90	
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洗精煤	54,762,381.94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废材料		2,394.87
曲靖昆钢嘉华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锅炉渣	50,369.46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停车费	10,950.00	10,820.00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费	3,431,654.28	
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9,600.00	9,600.00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装卸费		37,860.8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说明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焦仓	注1
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注2

注 1: 本公司安宁分公司与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焦仓出租合同, 租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租金按仓储每吨焦炭 12 元计收, 本年共收取租金 3,431,654.28 元。

注 2: 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租赁协议, 由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将其部分房屋出租给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年租金 9,600.00 元。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说明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注 1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注 2
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注 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 1: 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与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租赁协议, 由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将其部分房屋及建筑物出租给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合同租期为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年租金 95 万元。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与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期为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年租金 333,588.96 元, 合同总价 1,167,561.36 元。

注 2: 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其中职工交通车租赁期为 2013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金为 445 万元/年; 职工通勤车租赁期为 2013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金按照 4200 元/天, 合同总金额 180.60 万元。

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茨车队)签订租车协议, 租期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年租金 44,880.00 元, 合同总价 13.46 万元。

原子公司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茨车队)签订三项租赁合同, 分别为租赁汽车 4 辆, 租赁期 2013 年 4 月起至 2018 年 4 月, 月租金 31,000.00 元, 合同总价 186 万元; 租车 2 辆、3 辆, 租期是 2010 年 8 月 1 日、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0 日、9 月 31 日, 月租金合计 29,000.00 元/月, 合同总价合计 174 万元; 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租车 3 辆, 租赁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总价 28.8 万元。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昆钢罗茨铁矿车队)签订租车合同, 租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年租金 3.6 万元。

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签订租车合同, 租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年租金 6 万元。

注 3: 本公司安宁分公司与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小货车等租赁合同, 租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租金总额 106,800.0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118,000,000.00	2014.02	2016.02	否

注: 2014 年 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与恒宇(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将部分自有固定资产出售给恒宇租赁, 恒宇租赁再将该固定资产出租给师宗煤焦化使用, 租赁期限 24 个月,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按约向恒宇租赁支付租金。此项融资金额为 11800 万元, 公司为该项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07.17	2014.1.14	是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03.14	2014.03.13	是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03.20	2014.03.20	是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1)	230,000,000.00	2013.03.11	2015.03.11	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08.23	2014.08.23	是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2)	60,000,000.00	2014.03.20	2015.03.20	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2)	60,000,000.00	2014.08.19	2015.08.19	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3)	250,000,000.00	2013.12.03	2020.12.03	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2)	150,000,000.00	2014.11.13	2015.11.13	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2)	100,000,000.00	2014.8.07	2015.2.03	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注 2)	100,000,000.00	2014.12.11	2015.6.1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余额为 8,000.00 万元。

注 2: 详见七、15 短期借款。

注 3: 详见七、25 应付债券。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说明
拆入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5年、2006年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分别借入4,000.00万元、6,000.00万元，共计10,000.00万元，该资金是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借入并以同等利率转借给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5,266.67万元。
云南昆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81,697.11	云南昆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安宁分公司发生往来款项合计1,248.17万元，期末已归还1,248.17万元。
拆出		

(5). 其他关联交易

2009年9月4日，原子公司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与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本公司在19类煤焦油（沥青）商品上独占使用“昆钢”商品商标。合同许可使用期限自2009年9月4日起至2017年1月20日止；合同期满，如需延长使用时间，双方另行续订许可合同。

2009年9月4日，原子公司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与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本公司在1类苯衍生物、硫酸铵、工业萘商品上独占使用“昆钢”商品商标。合同许可使用期限自2009年9月4日起至2016年12月13日止；合同期满，如需延长使用时间，双方另行续订许可合同。

2009年11月26日，原子公司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与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专利权实施许可合同》，许可本公司无偿独占使用下述专利权，并承担下述专利权维护费。

专利权项目	专利号	许可使用期限
一种焦油渣输送装置	ZL200420033817.0	2009年11月26日至2014年5月27日
一种筑路油及其生产方法	ZL200310111010.4	2009年11月26日至2023年11月22日
一种除尘器	ZL200620022628.2	2009年11月26日至2016年12月22日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00,500,000.00		150,830,000.00	
应收票据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应收票据	迪庆经济开发区昆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	
应收票据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141,420,543.10		133,100,767.44	
应收票据	云南昆钢拓展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3,500,000.00	
应收票据	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7,950,982.35			
应收票据	云南浩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票据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850,000.00	
应收票据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			
应收账款	云南昆钢冶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53,477.20		1,101,297.60	
应收账款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26,087,228.61		43,532,141.19	
应收账款	红河钢铁有限公司	35,798,304.19		31,475,872.55	
应收账款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1,429,177.97		42,973,989.77	
应收账款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6,627.20	
应收账款	云南昆钢拓展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4,682,216.56		1,779,082.96	
应收账款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580,765.60	

应收账款	云南濮耐昆 钢高温材料 有限公司	3,058,577.65		2,504,799.60	
应收账款	迪庆经济开 发区昆钢铁 合金有限公 司	6,713,803.80		2,944,743.20	
应收账款	云南昆钢重 型装备制造 集团有限公 司	542,160.52		1,525,919.80	
应收账款	云南昆钢桥 钢有限公司	17,327,054.09			
应收账款	云南浩绿实 业集团有限 公司	2,450,015.74		1,535,784.28	
应收账款	昆明华凌高 恒磁性材料 有限公司	1,074,416.65		1,042,770.40	
应收账款	云南华云实 业集团有限 公司轧钢福 利厂			28,658.00	
应收账款	曲靖昆钢嘉 华水泥建材 有限公司	5,987.48		10,673.00	
预付款项	云南昆钢集 团电子信息 工程有限公 司	76,545.00		2,250.00	
预付款项	武钢集团昆 明钢铁股份 有限公司	201,836.12		201,836.12	
预付款项	云南盐化股 份有限公司	157,645.40		76,539.85	
预付款项	昆明钢铁集 团有限责任 公司	100,000.00			
预付款项	曲靖昆钢嘉 华水泥建材 有限公司	72,452.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泛亚电 子商务有限 公司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昆明钢铁集 团有限责任 公司			952.1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01,834.06	5,539,803.15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集团山河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24,000.00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2,690,356.02	1,269,152.06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机械设备制造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192,500.07	711,250.78
应付账款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轧钢福利厂	100,920.00	
应付账款	昆钢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1,155,885.09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1,677.60	480,000.00
应付账款	昆明春景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66,492.00	
应付账款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1,487,602.90	210,497.90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水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3,236,906.07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复合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0
应付账款	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双扶福利厂		120,750.00
应付账款	云南润华水业有限公司		86,677.26
应付账款	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61,904.67	
应付账款	金平勐桥亚泰有限责任公司	2,847.40	
应付账款	昆明金鑫旅行社有限公司	1,330.00	
应付账款	云南泛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513,201.76	
应付账款	云南浩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184.90	
应付账款	云南华云天朗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754,926.60	
应付账款	云南昆钢文创印刷有限公司	5,010.00	
应付账款	昆钢桥钢工贸有限公司		57,966.41
应付账款	昆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466,400.00	
应付账款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99,447.44	

预收款项	云南昆钢冶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75.50	32,975.50
预收款项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5,667,393.75	108,834,783.21
预收款项	迪庆经济开发区昆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456,554.49	456,554.49
预收款项	云南昆钢桥钢有限公司	11,193.50	254,717.74
其他应付款	云南昆钢机械设备制造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107,554.47	107,554.47
其他应付款	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529.15	62,023.99
其他应付款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52,666,664.00	61,999,998.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华云双益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1,930.8	51,459.75
其他应付款	云南昆钢集团电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3,8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昆钢水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泛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昆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072.84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增资全资子公司五一煤矿、瓦鲁煤矿和金山煤矿。其中：用于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10,800 万元；用于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13,500 万元；用于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

公司增资 5,700 万元。2014 年 5 月，上述三个煤矿已办理完毕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曲靖市师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5、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11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昆明区域公司	师宗区域公司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800,797,481.69	1,231,557,983.55	1,165,204,702.49	4,867,150,762.75
主营业务成本	4,435,719,574.53	1,190,257,639.15	1,170,712,492.36	4,455,264,721.32
资产总额	7,986,369,626.39	3,228,789,642.02	4,689,374,354.75	6,525,784,913.66
负债总额	3,590,854,088.97	2,411,129,452.89	2,897,413,344.06	3,104,570,197.80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1,459,939.28	2.15	14,599.39	1.00	1,445,339.89	2,267,427.60	3.41	22,674.28	1.00	2,244,753.32
关联方组合	66,311,496.27	97.85			66,311,496.27	64,179,504.97	96.59			64,179,504.97
组合小计	67,771,435.55	100.00	14,599.39	0.02	67,756,836.16	66,446,932.57	100.00	22,674.28	0.03	66,424,258.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771,435.55	/	14,599.39	/	67,756,836.16	66,446,932.57	/	22,674.28	/	66,424,258.2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59,939.28	14,599.39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59,939.28	14,599.3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焦油款	23,370,973.28	1 年以内	34.48	
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	硫铵款	12,730,513.75	1 年以内	18.78	
估价：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款	11,676,302.45	1 年以内	17.23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新区分公司	货款	5,441,655.09	1 年以内	8.03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3,058,577.65	1-2 年	4.51	
合计		56,278,022.22		83.0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账龄组合	7,770,284.73	0.31	219,703.15	2.83	7,550,581.58	3,098,536.45	0.13	60,014.21	1.94	3,038,522.24
关联方组合	2,535,239,452.88	99.69			2,535,239,452.88	2,357,149,747.86	99.87			2,357,149,747.86
组合小计	2,543,009,737.61	100.00	219,703.15	0.01	2,542,790,034.46	2,360,248,284.31	100.00	60,014.21		2,360,188,270.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43,009,737.61	/	219,703.15	/	2,542,790,034.46	2,360,248,284.31	/	60,014.21	/	2,360,188,270.1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66,284.73	51,653.15	1.00
1 至 2 年	2,501,000.00	125,050.00	5.00
2 至 3 年	100,000.00	40,000.00	40.00
3 年以上	3,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7,770,284.73	219,703.15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借款	1,913,328,538.88	1 年以内	75.24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借款	530,665,157.00	1 年以内	20.87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80,799,576.91	1 年以内： 34,562,000.00 1-2 年：46,237,576.91	3.18	
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10,396,180.09	1 年以内	0.41	
安宁市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 年以内： 2,500,000.00 1-2 年：2,500,000.00	0.20	
合计	/	2,540,189,452.88	/	99.9	

(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安宁市人民政府	煤气补贴	5,000,000.00	1 年以内： 2,500,000.00 1-2 年： 2,500,000.00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安宁煤气供气价格调整相关事宜》
合计	/	5,000,000.00	/	/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32,916,489.63		1,832,916,489.63	1,532,916,489.63		1,532,916,489.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32,916,489.63		1,832,916,489.63	1,532,916,489.63		1,532,916,489.6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	690,628,333.47			690,628,333.47		
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7,449,028.76			27,449,028.76		
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94,950,239.98	135,000,000.00		229,950,239.98		
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75,971,682.55	108,000,000.00		183,971,682.55		
师宗县大舍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23,464,728.68			23,464,728.68		
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0,452,476.19	57,000,000.00		67,452,476.19		
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532,916,489.63	300,000,000.00		1,832,916,489.6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00,142,314.46	1,602,509,787.19	469,109,291.10	444,207,856.50
其他业务	7,093,606.24	2,775,552.08	7,048,681.78	6,147,307.07
合计	1,807,235,920.70	1,605,285,339.27	476,157,972.88	450,355,163.5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2,354,08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收益	3,074,091.70	
合计	3,074,091.70	282,354,086.58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62,731.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19,25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		

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46,005.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1,502.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21,647.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922,677.4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03	0.03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187,519.69	477,226,302.37	263,778,849.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0,988,195.24	777,278,947.60	750,488,175.83
应收账款	201,554,525.04	200,812,212.16	231,623,750.46
预付款项	197,301,075.09	64,040,629.79	53,059,581.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701,195.36	13,030,378.61	19,490,47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4,709,897.42	546,816,959.28	418,868,622.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695,723.75	155,726,668.11	179,573,073.85
流动资产合计	2,140,138,131.59	2,234,932,097.92	1,916,882,524.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70,324,954.37	2,849,613,934.53	2,855,054,218.04
在建工程	146,666,027.56	251,064,701.83	194,436,780.1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9,715,222.21	684,699,887.24	672,172,268.67
开发支出			
商誉	50,505,740.20	50,505,740.20	50,505,740.20
长期待摊费用	8,649,966.00	6,196,148.48	3,742,330.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943,022.51	129,309,305.75	133,491,05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9,822.90	7,985,905.88	699,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3,984,755.75	3,979,375,623.91	4,608,902,388.80

资产总计	6,064,122,887.34	6,214,307,721.83	6,525,784,913.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8,851,560.24	1,010,000,000.00	8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6,369,421.92	418,500,000.00	597,486,271.00
应付账款	752,398,260.31	694,651,742.45	563,341,141.06
预收款项	128,293,021.23	173,510,845.45	106,420,480.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187,050.60	29,544,330.61	25,662,382.58
应交税费	13,596,235.66	19,255,956.63	17,262,820.01
应付利息	5,848,941.48	8,736,236.09	3,904,374.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4,380,288.66	98,005,851.58	88,898,897.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114,008.00	19,721,629.08	99,879,379.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25,038,788.10	2,471,926,591.89	2,372,855,74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47,849,342.32	248,094,329.6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204,466.11	31,900,369.11	139,548,258.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980,516.70	30,503,805.71	26,441,800.6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352,072.70	31,375,564.66	26,506,05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48,986.84	95,083,366.83	91,124,006.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686,042.35	516,712,448.63	731,714,451.44
负债合计	3,614,724,830.45	2,988,639,040.52	3,104,570,197.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225,000.00	494,961,800.00	989,923,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4,316,028.75	2,173,280,840.30	1,836,999,679.5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998,742.40	4,691,413.13	3,663,759.58
盈余公积	118,915,717.39	118,915,717.39	118,915,71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9,942,568.35	433,818,910.49	471,711,95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449,398,056.89	3,225,668,681.31	3,421,214,715.8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9,398,056.89	3,225,668,681.31	3,421,214,71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6,064,122,887.34	6,214,307,721.83	6,525,784,913.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鸿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4 月 8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